

股票代碼: 6230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corp

99年 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三十日 刊印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www.ccc.com.tw>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吳惠然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2995-2666 (代表號)

電子郵件信箱：hueijan_wu@ccic.com.tw

代理發言人：林碧雲

職稱：管理部副理

電話：(02) 2995-2666 (代表號)

電子郵件信箱：miss_lin@cci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 123-1 號 12 樓 電話：(02) 2995-2666 (代表號)

工廠地址：新北市三重區中興北街 184 號 電話：(02) 2995-2396~7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800-037-888 或 (02) 2586-5859 (代表號)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寇惠植、吳秋華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 11049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代表號)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ci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一〇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公司組織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5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5
六、重要契約	56
陸、財務概況	5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附錄一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二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附錄三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公司財務之影響	6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1
一、財務狀況	61
二、經營結果	61
三、現金流量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62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66
捌、特別記載事項	6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7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9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9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 事項	69
附錄	
附錄一、最近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71
附錄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72~111
附錄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12~14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全體員工感謝諸位股東對本公司之支持與愛護。同時敬向諸位股東報告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經營成果及民國一〇〇年度經營計劃。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一) 九十九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8年度	99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營業收入淨額	2,033,621	3,020,568	986,947	48.53%
營業成本	1,639,001	2,404,001	765,000	46.67%
營業毛利	394,620	616,567	221,947	56.24%
營業費用	236,003	272,892	36,889	15.63%
營業利益	158,617	343,675	185,058	116.6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5,104	132,472	(52,632)	(28.4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381	63,251	45,870	263.91%
本期稅前淨利	326,340	412,896	86,556	26.52%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3,020,568 千元，較九十八年度 2,033,621 千元增加 48.53%；稅前淨利 412,896 千元，較九十八年度稅前淨利 326,340 千元增加 26.52%。九十八年度全球景氣處於谷底，消費意願低落，客戶訂單趨於保守，導致本公司營收下滑。面對經濟環境不利的衝擊，本公司仍持續不斷投入新產品研發，期於同業競爭間爭取最佳接單機會。自九十八年年底全球經濟景氣緩步復甦，本公司營收亦逐漸恢復成長軌道。而本公司產品主要為電腦散熱之散熱模組及散熱片，在 PC 產品推陳出新、多樣化及低價策略下促使 PC 更為普及，九十九年度全球 PC 出貨量較九十八年度成長 13%。隨著市場需求加溫，本公司訂單增加，致營收及獲利均較九十八年度成長。

(二) 預算執行情形：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九十九年度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8年度	99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033,621	3,020,568
	營業毛利	394,620	2,404,001
	稅後淨利	278,038	358,3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27	12.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71	17.05%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	18.37	39.80%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	37.79	47.82%
	純益率(%)	13.67	11.86%
	基本每股盈餘(元)	3.22	4.1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金額	91,434	93,006
佔當年度營收比率(%)	4.50%	3.08%

2.研究發展成果

- (1)完成平板電腦 CULV CPU 散熱模組之設計開發。
- (2)完成筆記型電腦 Chief River Platform 散熱模組之設計開發。
- (3)完成高性能複合式超薄型熱導管之設計開發。
- (4)完成 Thermal bridge 之研究開發。
- (5)完成鉚接式 LED 路燈輕量化散熱模組之研究開發。

二、一〇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開發散熱模組新應用領域，如迷你準系統、遊戲機、光學投影機、家電及雲端運算等散熱產品。
2. 依市場之需求，持續提升薄型熱管的性能，以解決散熱所需。
3. 除持續供應筆記型電腦散熱模組予電腦系統大廠外，另將積極開發國內外桌上型電腦散熱器及伺服器散熱器市場。
4. 持續提升產能，於大陸重慶建立生產據點。
5. 國外市場除了美國之外，歐洲及東南亞市場仍為開發重點，將加強海外行銷佈局，以增加業務之拓展。
6. 積極拓展主要核心客戶之相關業務，藉由代工機會進而開發其他主機板廠業務。

7. 擴大開發晶片組及 DT/SEVER CPU 散熱片的市場。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散熱模組及散熱片，應用領域以電腦產業為大宗，佔整體營收比重超過 90%。近年來發展超薄微熱導管及熱導板技術，已成為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散熱之重要關鍵零組件。根據美國消費性電子協會(CEA)發表與市場調查機構 Gfk Group 合作的統計數據，2011 年全球消費性電子銷售額成長率為 10%，最大需求來自於智慧型手機與筆記型電腦。CEA 也提到 2010 年全球平板裝置的出貨量達到 1,700 萬台，預估 2011 年將可達 3 千萬台。另一研究機構 Gartner 則預估 2011 年全球 PC 出貨量達 3.87 億台，成長率為 10.5%。此外，IDC 認為不斷發展和成熟的雲端服務系統，2011 年將逐漸應用至商業市場。而散熱模組為電子產品必需之裝置，散熱模組市場規模可望隨著電腦產品市場成長而擴大。預計九十九年度合併銷售數量如下：

單位：千組/千片

主要產品	全年預計銷售量	截至 100.03.31 止	
		已銷售之數量	已達百分比(%)
散熱模組	47,704	8,228	17.25
散熱片	29,422	12,856	43.70
其他	709	184	25.95
合計	77,853	21,268	27.32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生產方面採下單後生產 (Build to Order)，因為散熱產品的產業特性為標準件少、設變頻繁、下單急促以致於無法以預備庫存的方式來進行調節。故本公司嚴格管理庫存及降低庫存量，提高存貨週轉能力。此外，積極培養穩定配合的協力廠商，並有效掌握所設計的產品及共用零件的應用程度。在採購方面，第一時間備料是標準件，次為共用件，最後才是特殊件。如此一來，才可有效的進行產銷調節、降低風險。

銷售方面除維持國內市場佔有率外，視市場供需情形，逐步增加對大陸投資。另加強海外行銷佈局，建立代理銷售管道積極開發國際市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在臺灣架構企業營運總部及運籌中心，統籌掌管集團各地事業及功能部門，加快建構與主要客戶共通的即時資訊庫以及跨海外的多工視訊會議，由高層擬定經營策略後逐步往中階主管展開，形成一致性的策略。
- (二) 確立全球化的目標管理方式，加強公司整體部門之國際語言溝通能力，延攬人才做好國際化、全球化之人力規劃。
- (三) 建構熱情文化提高執行力，由領導高層宣示公司使命願景未來方針目以及承諾以持續鼓舞員工對公司的參與感、向心力、使命感與成就感。
- (四) 建立具有彈性、方便性、時間性功能間相互合作的全球競爭情報計劃，落實於組織架構中並加強責任管理。
- (五) 組成跨機能客服團隊，維繫客戶良好關係。建立高標準客戶服務、客戶經驗回饋與顧

客滿意度之工作重點。以滿足市場機制與滿足客戶需求。

(六)持續進行製程改善目標、簡化產品設計，達到降低成本的目的，持續加強新產品創新、研發計劃，加強與研究機構技術合作，掌握公司未來中長期新高技術的可靠來源。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公司自創立經營以來無時不面臨外部競爭、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而近來年PC產品售價大幅下降以刺激市場需求，公司面對外部市場價格壓力、證券主管機關頒部的新的法令、國外環保法令，以及全球瞬息萬變經營環境，確實對公司去年之營收表現有所影響。本公司為因應上述各環境變化，除遵循證券主管機關頒部的新的法令編製報表及要求供應商與公司產品符合國外環保法令外，將加速集中大陸生產，強化垂直整合，提升零組件自製率，改良生產製程、擴大產能以降低生產成本，並即時掌握客戶訂單需求做好原物料採購規劃，以提升公司整體的競爭力。

最後 敬祝

身體健康 闔家平安

董事長：吳宗



總經理：吳惠然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設立於民國 62 年 12 月 14 日

二、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歷重要記事

日期	項 目
62 年	• 吳宗先生創設超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30萬元，主要業務為鋁合金產品製造加工。
84 年	• 與工研院合作研發筆記型電腦散熱模組關鍵零件「熱導管」。
86 年	• 84 年與工研院合作開發筆記型電腦散熱模組之關鍵元件「微熱導管」正式量產。 • 研發部擴大規模，投入筆記型電腦散熱模組之設計。
87 年	• 筆記型電腦散熱模組開始量產出貨。 • 榮獲 ISO 9001 品保認證。 • 獲 Dell、廣達、英業達、仁寶、大眾及宏碁等筆記型電腦製造廠評鑑通過，成為散熱模組合格供應商。
88 年	• 更名為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除原有的鋁合金產品製造加工外，並加入資訊產品散/傳熱零組件設計製造。 • 榮獲台灣精品獎(高效能導熱元件—熱導管)、(筆記型電腦 CPU 散熱模組)。
89 年	• 對外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CONQUER WISDOM CO.， LTD，持股 100%。 • 因應業務及未來成長之需，購買廠辦大樓於三重市興德路123-1號12樓及111號10樓，並於89年4月1日將辦公室及模組製造部遷入。
90 年	• 獲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經由 CONQUER WISDOM CO.， LTD 間接投資大陸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持股 100%。 • 獲 Dell 評鑑通過，成為熱導管直接出貨之合格供應商。 • 獲 Intel 評鑑通過，成為晶片組散熱器合格供應商。
91 年	• 91 年 4 月 2 日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92 年	• 本公司股票於92年1月14日正式掛牌上櫃買賣。 • 92年4月30日奉經濟部核可，通過「高效率微均熱板散熱元件開發」主導性計劃案。 • 獲 Intel 評鑑通過，為全球第一家散熱片 Preferred Quality Supplier Award 獎項之供應商。
93 年	• 榮獲 ISO14001及 OHSAS18001環安衛管理系統驗證。

日期	項 目
9 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再次榮獲 Intel 評鑑通過，為全球第一家散熱模組 Preferred Quality Supplier Award 獎項之供應商。 • 通過三星電子公司(Samsung)認證，成為三星電子的環境夥伴(Eco-Partner)。 • 通過華碩電腦公司(Asustek)綠色管理系統標準認證，成為華碩電腦的綠色夥伴。
9 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惠普電腦(HP)認證，成為惠普電腦的供應商夥伴。 • 通過思科系統(Cisco)認證，成為思科系統的供應商夥伴。 • 獲 Dell 評鑑通過，成為複合式熱導管直接出貨之合格供應商。 • 獲神達電腦評鑑通過，95 年度貢獻獎。 • 獲 INTEL 評鑑通過，成為複合式熱導管直接出貨之合格供應商。
9 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之境外投資事業 CONQUER WISDOM CO.， LTD 投資新設香港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持股 100%。 • 獲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經由增資 CONQUER WISDOM CO.， LTD 再轉投資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暨間接投資大陸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 調整本公司大陸投資架構將原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CONQUER WISDOM CO.， LTD。間接投資大陸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調整為經由投資 CONQUER WISDOM CO.， LTD 轉投資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再間接投資大陸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持股100%。
9 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獲英業達評鑑通過，99 年度最佳合作伙伴。 • 99 年 9 月 16 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掛牌上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併購、重整之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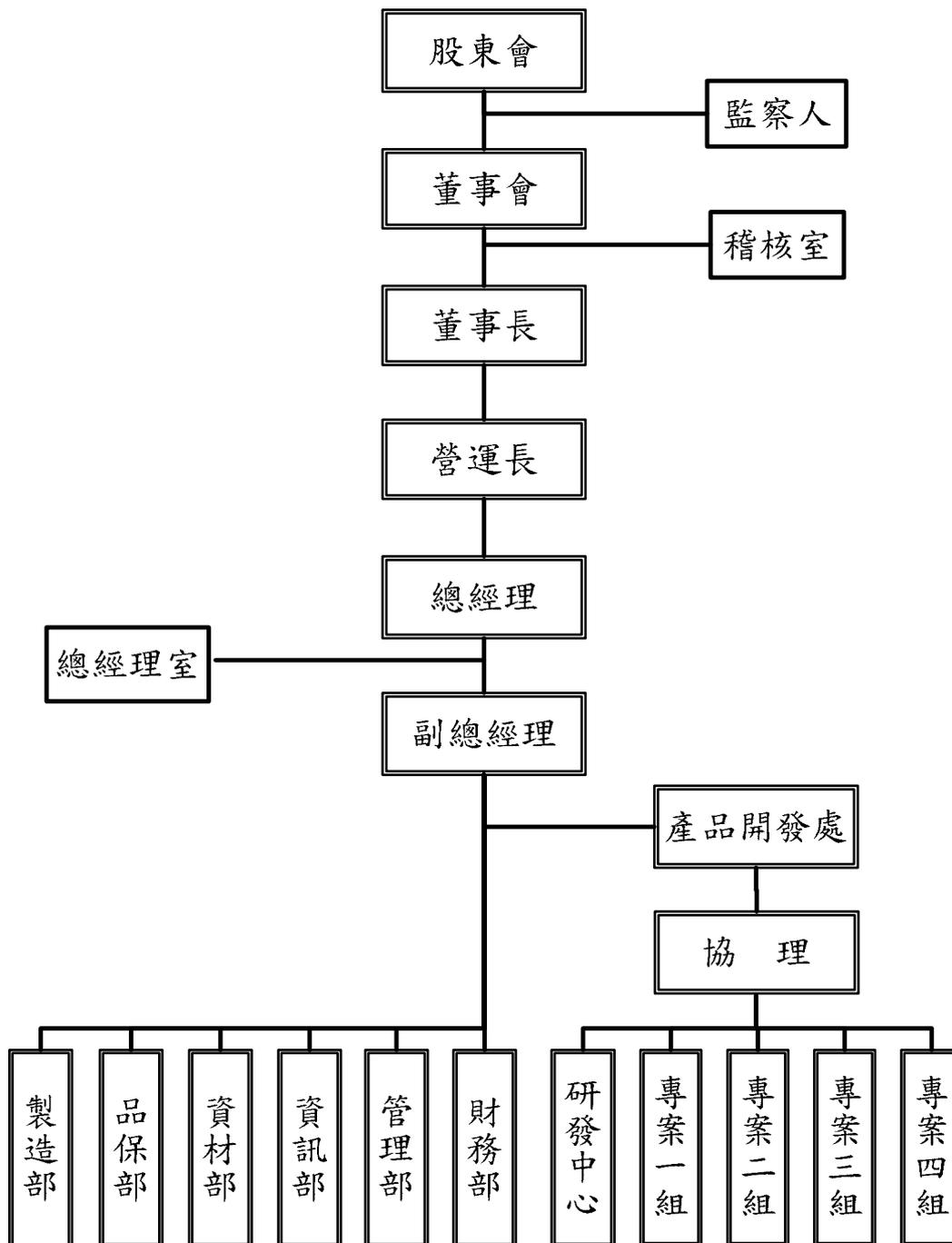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圖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圖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1. 規劃公司的營運方針並執行董事會的決議，建立公司營運體制及監督日常運作。 2. 處理公司對內及對外公共關係及跨部門之溝通與協調情事。
稽核室	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的稽核工作，檢查並評估公司的營運記錄有無缺失並提出改善建議。
產品開發處	1. 銷售計劃的擬定、協調、銷售績效的考核與客戶帳款的催收。 2. 客戶的徵信與市場行情的蒐集、分析、整理及提報。 3. 新客戶及新市場的開發。 4. 建立與客戶良性互動溝通與客戶抱怨分析與處理。 5. 產品行銷之企劃與執行。 6. 負責有關熱導管及 DT 相關散熱產品、新技術、新製程及新應用領域之研究、設計、開發及改良。 7. 負責有關散熱模組的新技術、新製程及新應用領域之研究、設計、開發及改良。 8. 負責有關桌上型電腦散熱器及小型散熱片設計、開發及改良。 9. 負責規劃公司產品(散熱模組)製作流程，確保產品量產穩定性。
資材部	1. 負責原物料、各項設備等採購事宜，做到適質、適量、適時與適價的採購策略。 2. 製造部門生產排程規劃。 3. 對物料倉儲及存貨之管制與記錄，並維護廠區存貨之完整，達到適時供給所需。
品保部	1. 執行公司品質政策、確保品質系統之實施及品質作業稽核、改善。 2. 提供經營者有關品質之建議，協助及協調各部門執行品保的工作並推行品質提升之活動與教育訓練以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
製造部	1. 負責生產流程規劃與執行改善。 2. 熱導管及散熱模組、散熱片、鋁框及其他鋁製品等之製造及生產。
資訊部	掌握資訊趨勢，訂定資訊方針加快資訊化腳步。 統籌協調資訊化業務，以利資源有效運用。
財務部	1. 帳證之登錄、整理、差異分析與經營管理資料之提報。 2. 理財投資活動規劃與執行。
管理部	1. 負責公司人事、行政、總務、股務、及固定資產之管理與推動工作。 2. 公司智慧財產權利之維護與訴訟。 3. 負責勞工安全衛生規劃與管理並釐訂公司職業災害防治措施。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0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吳宗	98.06.16	3年	89.04.25	3,478,909	4.03	3,478,909	4.03	1,345,646	1.56	-	-	國中學 超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晶龍樓餐廳監察人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董事長 牧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吳惠然	兄弟
董事	吳惠然	98.06.16	3年	91.06.14	4,213,753	4.88	4,213,753	4.88	117,322	0.14	-	-	國中學 超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董事長 董事	吳宗 吳建宏	兄弟 父子
董事	連春源	98.06.16	3年	95.06.09	108,108	0.13	118,108	0.14	-	-	-	-	美國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三匠科技美國分公司業務行銷處長 雅達國際開發(股)公司負責人 香港商雅是達電子台灣分公司國際採購中心經理&市場研究開發部經理	本公司營運長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副董事長	-	-	-
董事	吳建宏	98.06.16	3年	95.06.09	907,495	1.05	907,495	1.05	274,470	0.32	-	-	淡江大學企管系	本公司行銷助理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董事長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吳惠然	父子
董事	曾馨令	98.06.16	3年	98.06.16	60,900	0.07	60,900	0.07	389,127	0.45	-	-	實踐大學生活應用科學系畢	-	-	-	-
獨立董事	吳振乾	98.06.16	3年	91.06.14	-	-	-	-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畢 史可亞貿易公司電子部經理	致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致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獨立董事	江雅萍	98.06.16	3年	95.06.09	-	-	-	-	-	-	-	-	悅銘企業有限公司會計部會計 東莞堡峰五金塑膠製成品廠財務部經理 高考會計師及格	堡峰五金塑膠製成品廠財務部經理	-	-	-
董事	林枝德	99.06.04	3年	99.06.04	-	-	-	-	135,631	0.16%	-	-	國中學 建築事務所工程師 三德飯店(股)公司工務主任 文興建設(股)公司工務經理 華園飯店顧問	-	-	-	-
董事	胡欽信	99.06.04	3年	99.06.04	2,000	-	2,000	-	-	-	-	-	高中學 悅銘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悅銘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監察人	顏群育	98.06.16	3年	91.06.14	60,471	0.07	60,471	0.07	20,000	0.02	—	—	政治大學會計系碩士 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領組 高考會計師及格	中小企業輔導中心業務處科長 致振企業(股)公司獨立監察人 瀚荃(股)公司獨立監察人	—	—	—
監察人	張漢呈	98.06.16	3年	98.06.16	592,985	0.69	592,985	0.69	4,340	0.01	—	—	國小畢	致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道統協會理事長	—	—	—
監察人	張于子	98.06.16	3年	98.06.16	344,384	0.40	344,384	0.40	—	—	—	—	弘光技術學院幼保科畢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業務主任 起眾科技(股)公司資材管理人員 倫昌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	—	—	

註1：選任日及截至年報至刊印日止發行股數均為86,343,396股。

註2：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未有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

100年4月30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須 之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吳宗			√					√	√	√		√	√	1
吳惠然			√					√	√	√		√	√	0
吳振乾			√	√	√	√	√	√	√	√	√	√	√	0
江雅萍		√	√	√	√	√	√	√	√	√	√	√	√	0
連春源			√			√	√	√	√	√	√	√	√	0
吳建宏			√					√		√		√	√	0
曾薈令			√	√	√	√	√	√	√	√	√	√	√	0
林枝德			√	√	√	√	√	√	√	√	√	√	√	0
胡欽信			√	√	√	√	√	√	√	√	√	√	√	0
顏群育		√	√	√	√	√	√	√	√	√	√	√	√	0
張漢呈			√	√	√	√	√	√	√	√	√	√	√	0
張于子			√	√	√	√	√	√	√	√	√	√	√	0

註：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4、董事、監察人屬於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率占前十名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無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兼策略長 (註1)	吳宗	92.12.26	3,478,909	4.03	1,345,646	1.56	—	—	國中學畢業 起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董事長 牧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總經理	吳惠然	兄弟
營運長	連春源	95.07.17	118,108	0.14	—	—	—	美國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三匠科技美國分公司業務行銷處長 雅達國際開發(股)公司負責人 香港商雅是達電子台灣分公司國際採購中心經理&市場研究開發部經理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副董事長	—	—	—	
總經理	吳惠然	96.04.01	4,213,753	4.88	117,322	0.14	—	國中學畢業 起眾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	—	行銷協理	吳建宏	父子
資深協理	黃孟正	97.04.15	41,605	0.05	6,667	0.01	—	台灣大學機械博士	—	—	—	—	—
研發協理	王君奎	97.04.01	—	—	—	—	—	中原大學機械系 權鼎科技(股)公司研發協理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	—
行銷協理	吳建宏	97.04.01	907,495	1.05	274,470	0.32	—	淡江大學企管系畢業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董事長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吳惠然	父子	
品保協理	林志仁	98.06.01	0	0	6,719	0.01	—	澳洲國立南澳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荷商台灣戴爾分公司採購資深經理 德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品管工程師	—	—	—	—	—
研發經理	王登都	96.08.30	0	0	0	0	—	淡江大學機械系畢業	—	—	—	—	—
財務經理	伊玲娟	96.03.01	28,053	0.03%	1,116	0.00	—	醒吾商企管科畢業 起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	—	—	—	—

註1：董事長吳宗於99年8月20日請辭策略長職務。

註2：截至年報至刊印日止發行股數均為86,343,396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領有來自子公司以外資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吳宗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董事	吳惠然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獨立董事	吳振乾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獨立董事	江雅萍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董事	連春源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董事	吳建宏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董事	曾馨令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董事	胡欽信(註1)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董事	林枝德(註1)	—	—	6,000	54	1.69	8,247	—	2,126	—	—	4.58	4.58	無

註1：99.06.04新任

註2：99年度盈餘擬議分配之董監事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99年度之個別及合併財報稅後純益均為新台幣358,381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H
低於2,000,000元	吳宗、吳惠然、連春源、吳振乾、江雅萍、吳建宏、曾譽、胡欽信、林枝德等9人	吳宗、吳惠然、連春源、吳振乾、江雅萍、吳建宏、曾譽、胡欽信、林枝德等9人	吳振乾、江雅萍、吳建宏、曾譽、胡欽信、林枝德等6人	吳振乾、江雅萍、吳建宏、曾譽、胡欽信、林枝德等6人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吳宗、吳惠然、連春源等3人	吳宗、吳惠然、連春源等3人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2. 監察人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4)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獨立監察人	顏群育	—	—	1,800	1,800	45	45	0.51	無
監察人	張漢呈	—	—	—	—	—	—	—	—
監察人	張于子	—	—	—	—	—	—	—	—

註1：99年度盈餘擬議分配之董事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99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幣 358,381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本公司 顏群育等3人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2)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營運長	連春源	3,883	3,883	-	-	563	563	1,566	-	1,566	-	1.68	1.68	-	-	
總經理	吳惠然															

註1：100年配發99年盈餘分配之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上開員工紅利金額尚未完全確定，俟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及主管機關核准後，依配發基準日之名單重新議定。

註2：99年度之個別及合併財報稅後純益均為新台幣358,381仟元。

註3：本公司提供車輛一部供營運長使用，每月租賃費用28.8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吳惠然、連春源	吳惠然、連春源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	2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營運長	連春源	—	4,615	4,615	1.29
	總經理	吳惠然				
	資深協理	黃孟正				
	研發協理	王君釜				
	行銷協理	吳建宏				
	品保協理	林志仁				
	研發經理	王證都				
	財務經理	伊玲娟				

註1：因截至刊印日止，尚無法預估，故按去年實際配發比率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因99年度營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同意通過，僅以擬議之分配數表達。

註2：99年度之個別及合併財報稅後純益均為新台幣358,381仟元。

(四)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98 年度	99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8.91	6.77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是依照股東會通過之公司章程所規定之比例範圍內，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對公司績效及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與未來風險並無關聯性。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政策，主要有薪資、獎金、員工紅利，係依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並將未來營運風險發生之可能性減至最低，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A.總經理級(含)以上之報酬由董事長核定。

B.總經理以下之經理人報酬由總經理提報董事長核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99年)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吳宗	7	0	100%	連任
董事	吳惠然	7	0	100%	連任
董事	連春源	7	0	100%	連任
董事	吳建宏	7	0	100%	連任
董事	曾薈令	5	0	71%	98/06/16任職
董事	胡欽信(註1)	2	0	67%	99/06/04任職
董事	林枝德(註1)	3	0	100%	99/06/04任職
獨立董事	吳振乾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江雅萍	7	0	100%	連任
獨立監察人	顏群育	7	0	100%	連任
監察人	張漢呈	7	0	100%	98/06/16任職
監察人	張于子	7	0	100%	98/06/16任職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董事會決議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並無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目前雖然無設立審計委員會，但為提昇董事會職能在章程中對獨立董事採提名制方式選出，以增加獨立董事之獨立性，並設立一席具獨立職能之監察人，以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
分別於最近年度董事會新修訂通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註1：實際出(列)席率(%)=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總次數/實際出(列)席次數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99年)董事會開會7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 註
獨立監察人	顏群育	7	0	100%	連 任
監察人	張漢呈	7	0	100%	98/06/16任職
監察人	張于子	7	0	100%	98/06/16任職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若員工及股東有必要時，可隨時藉E-MAIL或電話等方式進行聯絡。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製訂決策，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運作情形</p> <p>(一)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以及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議，若有糾紛之情事將委由本公司法律顧問之律師處理。</p> <p>(二) 本公司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能隨時掌握並與主要股東保持良好關係。</p> <p>(三) 除本公司已制定各項風險控管機制外，本公司依據內部控制制度訂有子公司管理辦法、關係人之交易管理辦法、公司暨其聯屬公司與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公司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資金代予他人作業、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以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且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其執行情形。</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董事成員中有二位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均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若有變更會計師前，公司會先向董監事說明更換原因及其狀況，評估適任後再將會計師相關簡介資料送予董監事並提報董事會進行討論，並邀請簽證會計師不定期列席董事會。</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及供應商及其他與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皆保持良好之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隨時掌握資訊維護雙方合法、合理權益。</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依規定輸入指定之網站，另於本公司網站中含有公司簡介、產品簡介及最新消息等之相關訊息，本公司網址為http://www.ccic.com.tw。</p> <p>(二) 本公司另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予投資大眾。</p>	<p>(一) 本公司依規定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無差異情形。</p> <p>(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但依證券交易法設置2名獨立董事及3名監察人，其中1名符合獨立監察人資格。</p>	<p>本公司預計於100年底前設置薪酬委員會。</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1。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2。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3。背書保證作業程序。4。股東會議事規則。5。董事會議事規範。6。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7。道德行為準則。8。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董事、監察人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運作及規範辦理。</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一)員工權益、(二)僱員關懷、(三)投資者關係、(四)供應商關係、(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以勞動基準法、兩性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政府法令，作為本公司制定人事管理規章之最低基準，以保障員工權益，除公佈實施外，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進行有效溝通。</p> <p>(二) 僱員關懷：透過完善之福利制度及良好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p> <p>(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為使投資者便於瞭解公司經營狀況，本公司除依規定揭露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進一步於公司網站架設“投資人專區”，定期更新各項財務資訊，並設置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p> <p>(四) 供應商關係：因公司推動 ISO 9001/ISO 14001/OHSAS 18001 之故，對於供應商有作適當之評估，另當公司產品要求或環保、安衛要求有新增或變動時，亦會依規定適時通知，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持良好的關係。</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與公司連絡。</p> <p>(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本公司依據董監事課程主辦機關開設之最新進修課程，通知各董監事參加，並將董監事取得課程證書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newmops.tse.com.tw。</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職稱	姓名	受訓時數	就任日期	就任日期	進		主辦單位	程名稱
					日期	日期		
董事長	吳宗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董事	連春源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董事	吳惠然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董事	吳建宏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董事	曾馨令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董事	胡欽信	12.0	99/06/04	99/06/04	99/05/04	99/05/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
董事	林技德	12.0	99/06/04	99/06/04	99/05/04	99/05/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
獨立董事	吳振乾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獨立董事	江雅萍	3.0	98/06/16	98/06/16	99/05/19	99/05/1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不可不知的IFRS
獨立監察人	顏群育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監察人	張漢呈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監察人	張于子	3.0	98/06/16	98/06/16	99/03/16	99/03/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案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詳見年報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之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秉持誠信經營原則，故現今並未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 本公司未來將依實際需求，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p>八、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無委外評鑑，目前由內部稽核單位依據內控制度及相關法規執行各項檢查自行評估，所有程序皆依規定辦理，自評結果並無重大缺失。</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預計於100年底前設置薪酬委員會。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運作情形</p> <p>(一) 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p> <p>(二) 本公司負責社會責任相關之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p> <p>(三) 本公司訂有「人事管理規章」、「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並將相關辦法放置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員工自行點閱，由文管中心負責管理。同時各相關記載事項並不定期加以宣導，並依『年度教育訓練計劃』執行。</p>	<p>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推動綠色產品、資源回收」為本公司其中之環境政策，產品用料的減量、生產符合歐盟RoHS之無有害產品、資源廢棄物的回收、作業e化...等，為近年來的環境保護執行方案。</p> <p>(二) 本公司於民國93年12月取得ISO 14001認證，並定期透過內部、外部稽核，確認系統之有效性。</p> <p>(三) 本公司設有環安衛委員會，負責推行/監督相關環安衛運作；另設有環境物質小組，負責環保產品相關事宜；另設有環安衛人員1名，負責公司環保運作。</p> <p>(四) 「節能減碳」為本公司其中之環境政策，公司透過環境管理系統運作(如採用節能燈管、合理使用冷氣、增加環境風扇...等措施)，持續減少用电量，達到碳排放量之減量。</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運作情形</p> <p>(一) 遵守勞動相關法令，為本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環安衛管理制度」最基本的要求，與公司相關之勞動法令皆訂於公司制度內，做為各部門作業依據及保障員工之承諾，並透過外部機構(如會計師、稽核員)定期查核其有效性。</p> <p>(二) 本公司訂有「安衛監測計畫」，定期辦理作業環境測定及飲用水質檢查，並透過安衛風險評估，改善較高風險之作業環境。</p> <p>透過員工定期健康檢查，提醒同仁健康狀況，並辦理相關活動/課程(如減重比賽/健康講座)，期能改善同人健康。</p> <p>透過新進人員安衛訓練、在職人員安衛內/外訓，提升同仁對安全與健康之認知，並將相關作業規範於安衛作業規定內。</p> <p>(三)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p> <p>(四) 「推動綠色產品」為本公司政策之一，為生產符合歐盟RoHS之無有害產品，本公司與下游供應商，皆承諾遵守歐盟RoHS相關規定，對保護地球盡一份心力。</p> <p>(五) 本公司將破粉夾空盒，捐贈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變賣之收益，做為基金會福利推展用。</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於年報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p> <p>(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情況考量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1、環保工安：本公司本著地球只有一個的理念，為求環安衛之永續發展與保護，創造合宜的工作環境，積極推動清潔生產、廢棄物減量，並持續有效地致力於</p> <p>(1)定期評量環安衛風險與衝擊，進行污染預防。</p> <p>(2)關懷同仁健康狀況，預防職業病發生。</p> <p>(3)持續改善資源回收作業，達到資源有效運用。</p> <p>(4)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提供優質作業環境。</p> <p>(5)響應全球推動綠色產品及節能減碳。</p> <p>(6)遵守環安衛法規，落實環安衛管理工作。</p> <p>2、人權、安全衛生：</p> <p>本公司以勞動基準法、兩性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政府法令，作為本公司制定人事管理規章之最低基準，以保障員工權益，除公佈實施外，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進行有效溝通。</p> <p>同時本公司已於民國93年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14001及 OHSAS18001環安衛管理系統驗證，並每年並持續接受稽核認證。對於利害關係者之各項要求，更列入評估與執行。更針對公司各項作業評估是否對員工以及大眾造成健康之危害，使公司各項作業都朝著持續改善；落實標準作業程序書之實施，防止意外事故與影響勞工身心健康之發生。符合法規：遵守法令相關要求，是各階層主管之首要責任。自動檢查：實工作安全分析，以及早發現潛在危害性之工作與環境，避免人員損失。安衛管理：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確保所有員工生命安全與身心健康。最終目標：零災害目標達成。</p> <p>3、本公司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執行，並合法清理廢棄物且回收資源廢棄物。</p> <p>4、消費者權益：本公司極為重視客戶權益，與每一客戶間均維持良好的關係，以創造公司的利潤。</p> <p>5、社會公益：超眾公司除了實際行動展現企業公民典範外，我們更發揮其影響力，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公益活動，包括：</p> <p>(1)推廣並落實環保概念。(2)重視社會關懷，適時幫助及扶持社會弱勢團體。(3)定期參與捐血活動、不定期捐贈物品於福利基金會。</p> <p>(4)舉辦員工健康講座等。</p>	<p>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長久以來，徹底落實工安環保證策，已通過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OHSAS18001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p>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4. 本公司明訂全體員工不得利用職務之權利、機會或方法要求收受金錢物品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5.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置相關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暨監察人選舉辦法」、「股東會議事規則」、「公司暨其聯屬公司與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公司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其公司治理相關規章部分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單元(<http://www.ccic.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確規範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處理及階陞機制，作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應遵詢準繩。

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七項。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0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9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0年0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宗

簽章



總經理：吳惠然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審查報告：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自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後附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惠植
吳致華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七日





日期：99年6月4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上市之需要，本公司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審查有價證券上市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惠宗



簽章

總經理：吳惠然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
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99.06.04	1.通過承認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2.通過承認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明：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215,858,490元，每股配發新台幣2.5元，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20,450,000元，董事、監察人酬勞現金新台幣5,600,000元。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通過修訂「背書保證辦法」案。 5.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6.通過增選董事二席案。 說明：增選二席董事胡欽信、林枝德，並於99年股東常會後就任，任期與現任董監事相同，即自99年6月4日起至101年6月15日止。 7.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1-2、股東會重要決議執行情形： 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於九十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發放。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99.03.12	1.通過承認委任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季報、半年報、年報)案。 2.通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通過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5.通過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6.通過討論本公司股票上櫃轉上市案。 7.通過增選董事二席。 8.通過提請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9.通過召集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0.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99.03.29	1.通過承認九十八年度財務決算表冊(含九十八年度合併報表)案。 2.通過承認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215,858,490元(即每股配發2.5元)，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20,450,000元，董事、監察人酬勞現金新台幣5,600,000元。 3.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辦法」。 4.通過續向合作金庫銀行三重分行申請融資額。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99.04.19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會計制度」。 2. 通過審查受理1%以上股東書面提案事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99.06.03	1. 通過本公司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內控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九十九年度第二季及第三季簡式財務預測。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99.07.09	1. 通過訂定九十九年配發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99.08.27	1.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99.12.27	1. 通過本公司2011年營運計劃及年度預算。 2. 通過申請兆豐商業銀行授信額度。 3. 通過為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向兆豐商業銀行融資之債務提供連帶債務清償保證。 4. 通過為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向兆豐商業銀行融資之債務提供連帶債務清償保證。 5. 通過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新台幣壹億元整。 6. 通過本公司2011年度稽核計劃。 7. 通過修訂『超眾集團組織架構圖』。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固定資產循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100.03.25	1. 通過承認委任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本公司100年度財務報表(季報、半年報、年報)案。 2. 通過承認九十九年度財務決算表冊(含九十九年度合併報表)案 3. 通過承認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明：99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358,381,117元，可供分配盈餘總額為新台幣511,676,474元，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215,858,490元(即每股配發現金2.5元)。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29,647,000元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現金新台幣7,800,000元。 4.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訂定召開本公司100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6. 通過本公司100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1%股東書面提案權相關作業事宜。 7. 通過為業務擴展需求，擬對 CONQUER WISDOM CO., LTD 現金增資1,000萬元美金，再轉增資香港世邦企業有限公司暨間接投資設立大陸(重慶巨昇科技有限公司)1,000萬元美金。 8. 通過申請合作金庫銀行東三重分行授信額度。 9. 通過為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向合作金庫銀行東三重分行融資之債務提供連帶債務清償保證。 10. 通過修訂『超眾集團組織架構圖』案。 11. 通過稽核主管異動。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100.04.27	1. 通過審查本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股東行使書面提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之記錄或書面聲明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0年 04 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吳英嶧	95.05.01	100.04.01	公司內部職務調整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華	李慈慧	99年前三季	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吳秋華	99年度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華	3,200	—	—	—	1,000	1,000	99年前三季	
	李慈慧		—	—	—	—	—	99年前三季	
	寇惠植		—	—	—	50	50	99年度	
	吳秋華		—	—	—	—	—	99年度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99年度給付非審計公費係本公司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從事申請上市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服務。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99年度未更換簽證查核會計師事務所。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之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給付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公費未有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之情事。

五、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應揭露之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99.11.15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會計師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 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 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 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 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寇惠植、吳秋華
委 任 之 日 期	99.11.15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 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 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 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本公司之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未有於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 變動情形：

(一) 持股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99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4 月 3 0 日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吳 宗	—	—	—	—
董事兼營運長	連春源	10,000	—	—	—
董事兼總經理	吳惠然	—	—	—	—
董事	曾 薈 令	—	—	—	—
獨立董事	吳振乾	—	—	—	—
獨立董事	江雅萍	—	—	—	—
董事兼行銷協理	吳建宏	—	—	—	—
董事	胡欽信(註1)	—	—	—	—
董事	林枝德(註1)	—	—	—	—
獨立監察人	顏群育	—	—	—	—
監察人	張子子	—	—	—	—
監察人	張漢呈	—	—	—	—
資深協理	黃孟正	—	—	—	—
研發協理	王君釜	—	392	—	—
品保協理	林志仁	—	—	—	—
研發主管	王證都	—	—	—	—
財務主管	伊玲娟	—	—	—	—

註(1)：99.06.04 任職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	—	—	—	—	—	—

註1：係 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 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原因 (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質借 (贖回) 金額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 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 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 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 稱 (或姓名)	關係	
吳有忠	4,268,694	4.94%	1,180,478	1.37%	—	—	吳宗 吳惠然 吳有田 吳陳玉垸 吳姚春喜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吳惠然	4,213,753	4.88%	117,322	0.14%	—	—	吳宗 吳有忠 吳有田 吳佳樺 吳建興 吳陳玉垸 吳姚春喜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吳宗	3,478,909	4.03%	1,345,646	1.56%	—	—	吳惠然 吳有忠 吳有田 吳姚春喜 吳適玲 吳柏輝 吳陳玉垸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吳有田	1,695,137	1.96%	164,282	0.19%	—	—	吳宗 吳有忠 吳惠然 吳陳玉垸 吳姚春喜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吳佳樺	1,641,059	1.90%	—	—	—	—	吳惠然 吳建興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吳建興	1,393,175	1.61%	69,467	0.08%	—	—	吳惠然 吳佳樺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吳姚春喜	1,345,646	1.56%	3,478,909	4.03%	—	—	吳宗 吳適玲 吳柏輝 吳惠然 吳有田 吳有忠 吳陳玉垸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 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 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 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 稱 (或姓名)	關 係	
吳陳玉堃	1,180,478	1.37%	4,268,694	4.94%	—	—	吳有忠 吳宗 吳惠然 吳有田 吳姚春喜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吳適玲	1,115,410	1.29%	—	—	—	—	吳宗 吳姚春喜 吳柏輝	二等親以 內親屬	
吳柏輝	1,030,338	1.19%	—	—	—	—	吳宗 吳姚春喜 吳適玲	二等親以 內親屬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Conquer Wisdom Co.,Ltd	10,071	100%	—	—	10,071	100%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	—	註	100%	註	100%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	—	300	100%	300	100%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	—	77,729	100%	77,729	100%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	—	註	100%	註	100%

註：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肆、資金募集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台幣仟元 100年4月30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核准文號)
88	11	10	28,000,000	280,000,000	17,857,143	178,571,430	盈餘轉增資 38,571,430	無	88年11月18日經(88) 商141547
89	10	10	35,000,000	350,000,000	30,214,286	302,142,860	現金增資 70,000,000 盈餘轉增資 53,571,430	無	89年06月30日(89)台 財證(一)字第54747 號
91	08	10	43,000,000	430,000,000	37,040,000	370,400,000	盈餘轉增資 68,257,140 (含員工紅利 10,850,000)	無	91年07月24日台財證 (一)字第 0910141303號
92	09	10	55,800,000	558,000,000	41,618,687	416,186,870	盈餘轉增資 45,786,870 (含員工紅利 5,413,270)	無	92年09月17日經授中 字第09232679810號
92	09	10	55,800,000	558,000,000	41,618,687	416,186,870	盈餘轉增資 45,786,870 (含員工紅利 5,413,270)	無	92年09月17日經授中 字第09232679810號
93	01	10	55,800,000	558,000,000	42,399,037	423,990,370	公司債轉換發普 通股7,803,500	無	93年01月19日經授中 字第09331573310號
93	04	10	55,800,000	558,000,000	43,420,197	434,201,970	公司債轉換發普 通股10,211,600	無	93年04月27日經授中 字第09332037290號
93	08	10	55,800,000	558,000,000	43,498,230	434,982,300	公司債轉換發普 通股780,330	無	93年08月02日經授中 字第09332517160號
93	11	10	55,800,000	558,000,000	51,881,054	518,810,540	盈餘轉增資 77,014,090 (含員工紅利 7,897,180)公司 債轉換發普通股 6,814,150	無	93年11月04日經授商 字第09301200260號
94	02	10	55,800,000	558,000,000	53,863,713	538,637,130	公司債轉換發普 通股19,826,590	無	94年02月01日經授商 字第09401019010號
94	05	10	55,800,000	558,000,000	54,089,550	540,895,500	公司債轉換發普 通股2,258,370	無	94年05月05日經授中 字第09401079240號
94	06	10	78,000,000	780,000,000	60,089,550	600,895,500	現金增資 60,000,000	無	94年06月09日經授商 字第09401102220號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核准文號)
94	07	10	78,000,000	780,000,000	60,126,314	601,263,140	公司債轉換發普通股'367,640	無	94年07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401138500號
94	10	10	78,000,000	780,000,000	70,706,641	707,066,410	盈餘轉增資105,299,200 公司債轉換發普通股504,070	無	94年10月19日經授商字第09401209040號
95	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8,493,996	784,939,960	盈餘轉增資77,873,550元(含員工紅利7,166,900元)	無	95年09月13日經授商字第09501205590號
97	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6,343,396	863,433,960	盈餘轉增資78,494,000元	無	97年09月23日經授商字第09701243310號

股份種類

100年4月3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86,343,396	33,656,604	12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額定股本120,000,000股中保留4,500,000股發行認股權憑證；保留2,200,000股發行公司債。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0年4月17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32	8,411	2
持有股數	—	—	2,379,706	83,942,690	21,000	86,343,396
持股比例%	—	—	2.75%	97.23%	0.02%	100%

註：截至100.4.17 停止過戶日股數86,343,396股。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0年4月17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 股 分 級(股)	股 東 人 數(人)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1 ~ 999	1,514	348,429	0.4
1,000 ~ 5,000	5,060	11,130,145	12.89
5,001 ~ 10,000	960	7,806,919	9.04
10,001 ~ 15,000	267	3,427,310	3.97
15,001 ~ 20,000	199	3,739,504	4.33
20,001 ~ 30,000	147	3,792,570	4.39
30,001 ~ 50,000	124	4,881,560	5.65
50,001 ~ 100,000	91	6,688,784	7.75
100,001 ~ 200,000	29	3,775,458	4.37
200,001 ~ 400,000	24	6,806,033	7.88
400,001 ~ 600,000	12	6,147,669	7.12
600,001 ~ 800,000	4	2,781,394	3.22
800,001 ~ 1,000,000	4	3,655,022	4.23
1,000,001 ~ 3,000,000	7	9,401,243	10.89
3,000,001 ~ 10,000,000	3	11,961,356	13.87
10,000,001以上	0	0	0
合 計	8,445	86,343,396	100.00

特 別 股

100年4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自行視實際情形分級	—	—	—
合 計	—	—	—

(四)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100年4月17日

主要股東姓名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吳 有 忠		4,268,694	4.94%
吳 惠 然		4,213,753	4.88%
吳 宗		3,478,909	4.03%
吳 有 田		1,695,137	1.96%
吳 佳 樺		1,641,059	1.90%
吳 建 興		1,393,175	1.61%
吳 姚 春 喜		1,345,646	1.56%
吳 陳 玉 琨		1,180,478	1.37%
吳 適 玲		1,115,410	1.29%
吳 柏 輝		1,030,338	1.1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千股/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98年	99年	當年度截至 100年4月30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58.50	45.65	44.75	
	最 低	15.20	36.00	36.85	
	平 均	37.22	39.97	40.9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3.82	24.87	(註1)	
	分 配 後(註1)	23.82	(註1)	(註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6,343	86,343	86,343	
	每 股 盈 餘	3.22	4.15	0.60(註5)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註1)		2.50	(註1)	(註1)
	無償配股	盈 餘 配 股	-	(註1)	(註1)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註1)	(註1)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11.56	9.63	-
	本利比(註3)		14.89	(註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6.72%	(註1)	-

註 1：係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填列，99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截至99年第一季止經會計核閱之每股盈餘。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處於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求永續、穩定之經營發展，採剩餘股利政策，盈餘之分配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五十，除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規定辦理者外，分派股利時，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八十；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依本公司100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配(發放99年度之盈餘分派)

(1)擬議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215,858,490元。

(2)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29,647,000元。

(3)擬議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現金新台幣7,800,000元。

(4)原股東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載持股數按持有股份比率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2.5元。

(5)本盈餘分派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定配息基準日。現金股

利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授全董事長洽特定人調整之。

(6) 本次盈餘分派案所訂各項條件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變更時，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比率及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本次股東會並未擬議無償配股，且未公開財務預測。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若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如下列順序分配：

(1) 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3) 扣除前二款提撥金額後若尚有盈餘，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六，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4) 扣除前三款之提撥金額後，加計可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及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以九十九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範圍為估計，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變動，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若有以股票紅利配發，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以股東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 29,647 千元及董監酬勞 7,800 千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相同。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均以估列為當期費用，不影每股盈餘。

4. 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其與認列員工紅利

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經董事會通過配發員工紅利 20,450 千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5,600 千元，與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之金額並無差異。

(九) 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未有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劃內容，包括歷次變更計劃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劃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本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本公司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二) 執行情形：就前各款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劃。前款之各次計劃內容如屬下列各目者，另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如為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就固定資產、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等科目予以比較說明：無。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就該轉投資事業之營運情形、對公司投資損益之影響加以說明：無。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之增減情形、利息支出、營業收入等科目及每股盈餘予以比較說明，並分析財務結構：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A、各種電子零件、電氣零件、塑膠製品(汽車零件、五金機械零件、文具、電子零件)、 塑膠玩具(電動玩具除外)、電視收錄音機外殼及塑膠零件配件、五金(機械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B、各種鋁及鋁合金製品製造加工買賣。
- C、各種燈飾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D、各種家庭五金機械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E、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業務。
- F、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熱導管、散熱器、熱流熱傳導設備)。

2.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項目及佔營收之比重(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項目	金額	百分比(%)
散熱模組	1,917,595	63.48
散熱片	925,460	30.64
其他	177,513	5.88
合計	3,020,568	100.00

3. 本公司未來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 本公司目前之商品

散熱模組、散熱片、熱導管

(2)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A. 電子電腦散熱市場

- a. 平板電腦散熱運用：1mm 熱管與 1mm 均溫板
- b. 雲端計算散熱運用：水冷接頭與水冷散熱套

電子電腦散熱市場是目前本公司營收主力，也是 PM 團隊投入開發設計人力資源最多的領域。展展望 2011 年平板電腦掘起創造傳統筆電外的另一散熱市場，其解熱對策一反長久以來強調的高功率高瓦數散熱方案，而走向於更細緻輕巧的均溫設計。以 Apple 推出厚度不到 1.3 的 iPad II 平板電腦為例，就採用發熱瓦數 1W 以下的 A5 CPU，其散熱方案甚至只用鋁片就得以解決，但問題卻發生在相鄰 CPU 的 DC-DC power 產生高熱造成局部過熱影響 CPU 運作，所以有 Apple 上一代 iPad 當機事件頻頻的問題發生。ACER 與 ASUS 為解決以上 DC-DC power 局部高熱影響 CPU 正常運作問題，故導入超薄散熱模組設計。

若以 PC 歷史推演平板電腦的發展，往往在於基本需求被滿足後，追求功能的提升是必然的進展，而平板電腦內部緊緻程度更甚於筆記型電腦，所以 CCI 開發的 1mm 熱管與 1mm 均溫板在下一代的平板電腦散熱應用將扮演關鍵角色。例如 ACER 與 ASUS 近期推出的高階平板電腦就採用了功率高於 A5 的 Atom CPU。CCI 研發團隊也發揮核心的超薄毛細結構技術適時推出相因應的熱管熱板產品。

120W 高功率整合型 CPU 已成為雲端資料中心或大型工作站的主流，相較於純氣冷散熱器散熱方式的熱阻瓶頸在 2.0°C/W，水冷循環的散熱方式熱阻可低於 1.6°C/W，水冷系統明顯的性能優勢獲得追求高速運算且兼顧節能效益的系統廠青睞。例如已有 CCI 客戶於貨櫃型伺服器中裝置水冷設計。於此，CCI 將應用既有的氣密封合技術投入水冷接頭與水冷散熱套產品以因應此一需求。

B.LED 照明市場-彈性更換光源/電力/散熱三組件燈具模組

LED 照明具有環保、體積小、壽命長、反應速度快等多項特質，更重要的是其具備省電功效比起傳統照明方式至少省電 40% 以上，但要達到以上所有優點的先決條件是要有良好的散熱設計裝置。其設計重點在鰭片的幾何形狀安排與組裝製程的安全與簡易化，且能呼應 LED 應用的環保節能要求。所以本公司將投入兼具可彈性更換光源/電力/散熱三組件且符合節能環保製程的燈具模組設計。

(二) 產業概況

1. 產品發展現況

2010 年各產業已逐步回復正常成長軌道，散熱模組出貨量也將隨著 PC 產業以每年 10~30% 的成長與日俱增。由於各類型電子資訊產品持續朝向輕薄、短小、多功能的方向演進，使得內部 CPU 的運作時脈不斷提升，CPU、GPU 已跨入 20nm 製程，發熱量亦持續往年的高功率，散熱片的設計對資訊電子產品的性能及壽命有相當大的影響。為了避免電子元件在高溫高熱的環境趨勢下影響產品性能、穩定性與可靠性，系統的熱管理對整個 3C 產業而言是必要的，重要性已不言可喻。

再者，由於系統空間的限制、數顆晶片可觀的功率消耗，元件穩定性以及成本的要求，可見散/傳熱元件或機構在減少成本及提升性能上的要求更形重要更為吃重的角色，故如何將風扇、散熱片、熱導管等元件經由最佳化的設計組合而成之散熱模組應用於系統中是本公司致力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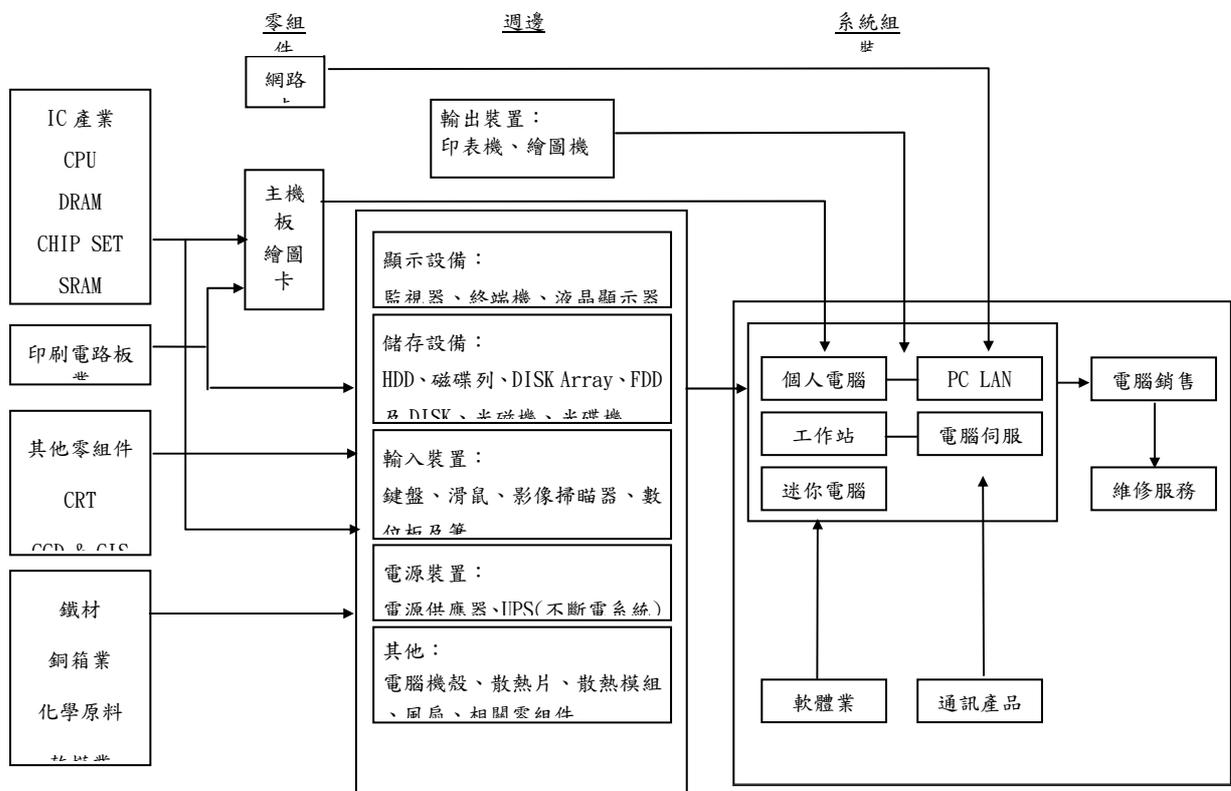
散熱模組/散熱片下游產品包括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工作站及電源供應器等，其中又以 PC 為主，由於 CPU 的發熱量越來越高，加上晶片組與繪圖晶片也有散熱問題，因此，不論筆記型電腦(NB)或桌上型電腦(DT)，或近年興起引發另波風潮的平板電腦，對於散熱元件之需求皆是與日俱增。長期來看，散熱產業仍將隨 PC 產業發展而茁壯因此散熱片產業市場需求隨著全球電腦產量之增加而成長。雖然 2009 受

到美國經濟衰退的影響各市場研究機構紛紛下調個人電腦出貨量成長率。根據 IDC 所作的統計，2009 年全球電腦出貨量達 3.05 億台，2010 年今年全球個人電腦 (PC) 出貨量達 3.46 億台，較 2009 年成長 13%。展望 2011 年，根據 DRAMeXchange 調查分析，若將平板電腦出貨納入考量，2010 年整體 NB 出貨(包含小筆電、平板電腦)2.08 億台，年增率 30.3%，2011 年 NB(包含小筆電、平板電腦)整體出貨 2.74 億台，年增率將成長 31.6%。若以每台電腦至少有 1~3 個散熱片(或散熱模組)推估，可以想見全球散熱元件強勁之需求量。若再加上光電、通訊、電力、運輸工具及新興的 LED 產業等之需求，可見散熱元件產業具備龐大的市場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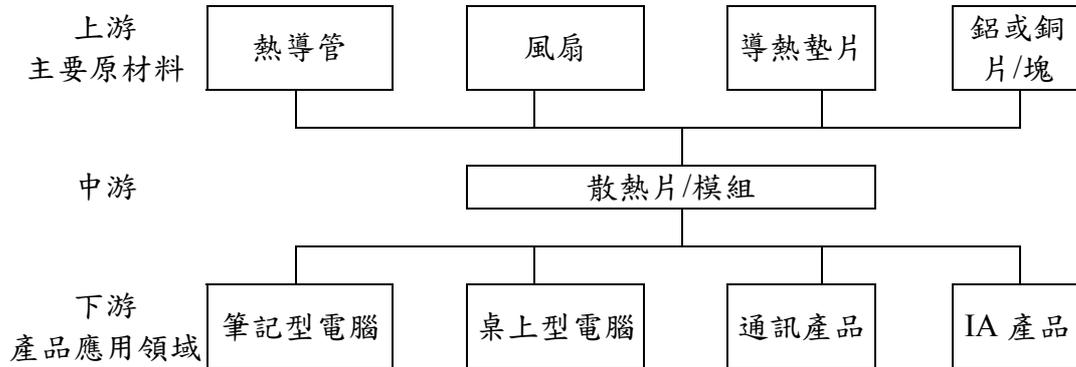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處理解決資訊電子產品散熱問題之專業廠商，於 84 年藉由與工研院合作開發筆記型電腦散熱模組之關鍵元件「微熱導管」以來，持續招募研發設計人才、改進生產流程，使本公司熱導管及散熱模組之研製能力，位居國內領導廠商之一，近幾年來更積極佈局全球，本公司在散傳熱元件之成長仍屬可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資訊產業之上下關聯產品體系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散熱模組及散熱片，主要應用於資訊電子零組件產業，其產業上下關聯產品如上圖，另就公司產品之上游主要原材料及下游應用領域彙整說明如下：



A. 上游主要原材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所需之熱導管大部分為自行研製，而需外購之原材料均由具長期合作關係之國內廠商供應，且大多有二家以上之供應商，故本公司主要原材料供應來源尚稱穩定。

B. 下游產品應用領域

精密電子產品大多必須搭配特定散熱裝置，而散熱模組自 86 年被導入筆記型電腦後，現已成為其不可或缺之關鍵組件。隨著資訊電子產品輕薄短小化且功能持續增強，可預見在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各方面都將成為散熱模組新的應用領域。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隨著 CPU 世代交替速度不斷加快，散熱元件廠商必須持續開發解熱瓦數更高、性能更佳之產品，因此散熱元件生命週期平均而言較一般資訊電子產品短。本公司研發團隊憑藉著對產業趨勢之敏銳觀察與專業判斷，以領先市場開發下一世代之散熱解決方案為目標；此外，在散熱模組方面，本公司按客戶別設置專屬研發人員，故能在最短的時間內針對個別客戶特殊需求作設計，並預先掌握客戶新品上市時程，即時推出新機種。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競爭情形可分國內與國外兩部分，國外競爭廠家具實力與規模者不多，約只有 Fujikura、Furukawa、AAVID 等廠家，上述廠家技術起源甚早，市場網絡亦已有充分架構，但因電子產品市場是一日數變，電子應用科技更是一日千里。面對國外的客戶，超眾憑藉快速反應能力及生產彈性，往往博得客戶的讚賞與倚重，這是以上國外競爭對手所欠缺的，所以超眾常能直接從國外獲得相當的訂單。

國內市場方面規模較大者，在台灣約有五家廠商投入散熱模組市場，本公司因早在 84 年即已投入人力在散傳熱研發領域，並與國內各系統大廠皆有長期

的合作經驗，對產業的領先度與靈敏度自然是優於其他廠家。為繼續甚至進一步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持續的在幾方面做努力：

- (1)經營管理的改造
- (2)加強研發能力
- (3)適度擴充產能
- (4)和上下游相關產業結成策略聯盟
- (5)開發家電、消費遊戲、LED 照明、雲端運算等散熱產品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截至 100 年第一季止
研究發展費用金額	91,434	93,006	21,250
佔當年度營收比率(%)	4.50	3.08	3.3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完成平板電腦 CULV CPU 散熱模組之設計開發。
- (2)完成筆記型電腦 Chief River Platform 散熱模組之設計開發。
- (3)完成高性能複合式超薄型熱導管之設計開發。
- (4)完成 Thermal bridge 之研究開發。
- (5)完成鉚接式 LED 路燈輕量化散熱模組之研究開發。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劃

本公司之短期目標為鞏固 PC 相關散熱產品之重要地位，以高品質之產品與最即時之服務持續領先同業，其策略規劃如下：

- (1)行銷策略
 - A.積極拜訪客戶，強化與鞏固與客戶間之合作關係
 - B.透過國外較具規模之代理商提昇海外知名度，短期內將行銷重點放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市場。
- (2)生產政策
 - A.改善製程、加強品管，以提高產品良率。
 - B.引進自動化設備並適時將機器設備汰舊換新，以提升生產效率。
 - C.集中至大陸生產，強化垂直整合，零組件自製率提升，並擴大產能以降低生產成本。
- (3)產品發展方向
 - A.以 NB 散熱模組成功的研發經驗為基礎，積極開發高階 Desktop 及伺服器散傳熱相關零組件。
 - B.開發照明散熱產品。
-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計劃發展方向

本公司本著「追求卓越」之企業理念，期能帶領超眾之技術與服務登上國際舞台，以成為世界品牌之散熱專家為最終目標，其長期策略規劃如下：

(1)行銷策略

- A.提昇品牌國際知名度，建立專業研發、服務導向之形象。
- B.完成全球行銷網路佈建，提供完整售後服務，增加市場佔有率。
- C.持續開發國際晶片組大廠之散熱模組產品。

(2)生產政策

- A.於海外設立生產據點，以降低成本。
- B.與代工廠建立良好合作關係，有效運用產能。
- C.以下游購料交由超眾組裝方式搭配一般生產作業，以縮短營運週期、降低短期週轉資金需求。

(3)產品發展方向

- A.將熱導管之原理廣泛應用在 PC 以外之產品上，開發設計資訊家電、多媒體影音設備及精密儀器等散熱元件或模組。
- B.持續研發推出熱傳導效能更佳之新產品。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配合營運需求，強化資金調度及靈活運用金融工具之能力。
- B.利用資本市場，獲得更多資金籌措管道充實營運資金，擴大營運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地區別		99 年度	
		金額	%
外銷	亞洲	2,038,949	67.50
	美洲	678,632	22.47
	歐洲	258,413	8.56
	其他	196	-
	小計	2,976,190	98.53
內銷		44,378	1.47
合計		3,020,568	100.00

2.市場占有率

依據 IDC 之統計資料顯示，2011 年全球電腦出貨量達 3.46 億台。而本公司及大陸子公司生產之電腦散熱模組及散熱片於 2011 年度出貨量總計約為 8,228 萬組，以每台電腦平均配置兩組散熱模組/散熱片計算佔全球市場約 11%。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散熱產業之發展及市場需求與 3C 產業息息相關，其中應用於桌上型電腦與筆記型電腦兩大市場已佔了相當大之比重。產業研究機構 Gartner 研究估計，2011 年全球個人電出貨量將較 2010 年度成長 10.5%。小筆電、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雲端運算將成為推升散熱產業成長之主要動能。由於個人電腦外型日

益輕、薄、小型化，更需要高率之散熱系統以維持產品性能的穩定性。因此，依電腦產業發展以及經濟景氣逐漸復甦之景況，可推估散熱產業之未來市場仍將持續穩定成長性。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之利基有以下幾點：

- (1) 高達百件已取得及審核中的散傳熱技術專利及累積10年以上及處理1000個以上散熱模組/元件機種個案的實務經驗。
- (2) 擁有30年以上的鋁合金加工技術及表面陽極處理技術。
- (3) 累積眾多及穩定合作的協力廠供應鏈。
- (4) 具備可彈性調整的生產作業流程。
- (5) 掌握散熱關鍵元件之開發設計能力。
- (6) 建立大陸生產據點及整合當地零組件供應鏈。
- (7) 獲得 Inetl、Dell、HP、Apple、Cisco、Samsung、LG、Sony、SunMicro 散熱規格認證，成為其長期合作伙伴。

5. 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持續擴張的產業大環境

散熱模組/散熱片下游產品包括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及伺服器，由於產品的推陳出新，以及新作業系統上市之刺激，全球 PC 產業市場規模之預測仍屬成長態勢，散熱產業未來三年每年平均成長率將超過一成，散熱零件需求量將帶動本公司業務規模迅速擴展之商機，同時在出貨量、產品線及客戶群之開拓等方面，亦皆有很好的機會，故不論本公司所屬產業或本公司均具有未來成長性。

B. 擁有熱導管完整研製能力

由於資訊電子產品設計功能日趨多元化，對於散傳熱效能與品質之要求日益提高，因此散熱元件供應商快速配合應用產品技術更新之應變能力愈形重要。本公司自86年成功量產熱導管以來，陸續開發出效能愈來愈佳之散熱模組，目前本公司研製熱導管之技術已十分純熟，擁有已取得及審核中之散傳熱技術專利高達百件，掌握散熱關鍵元件之開發設計能力，累積10年以上及處理1000個以上散熱模組/元件機種個案的豐富實務經驗，以及本公司擁有陣容堅強之研發團隊及一貫化之全自動生產設備，生產效率甚具競爭優勢。近幾年來，本公司將此核心技術之應用範圍進一步擴展，以熱管傳導性佳、體積小之特性，藉由其筆記型電腦散熱模組之技術，完成高階介面卡、視訊處理器、照明等散熱模組之開發。

C. 行銷通路廣佈全球

本公司於87年成功量產 NB 散熱模組，隨後陸續通過 Dell、Intel、英業達、廣達、仁寶、華碩、緯創…等國際大廠評鑑，客戶群遍佈美國、歐洲及亞太地區，且多為全球知名系統大廠。由於本公司行銷策略得宜，國際化之腳步不斷加快，逐漸向世界級的散熱產品專業供應商之目標邁進。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產品規格不一、生命週期短

本公司銷售之產品屬於特殊規格化之散熱元件，每種規格皆是針對單一客戶之特定機種而設計生產，產品生命週期短。

因應對策：

- 掌握產業發展動向與客戶計劃推出新機種之時程，以調整研發、開模之進度。
- 分散客源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 嚴格控管存貨，避免產生過多呆滯品。

B.PC 產品價格不斷下滑

價格持續下滑除反應筆記型電腦移轉到大陸後生產成本縮減外，我國筆記型電腦業者為避免產能閒置，降低獲利接單生產亦是一大因素，致使本公司獲利亦遭到壓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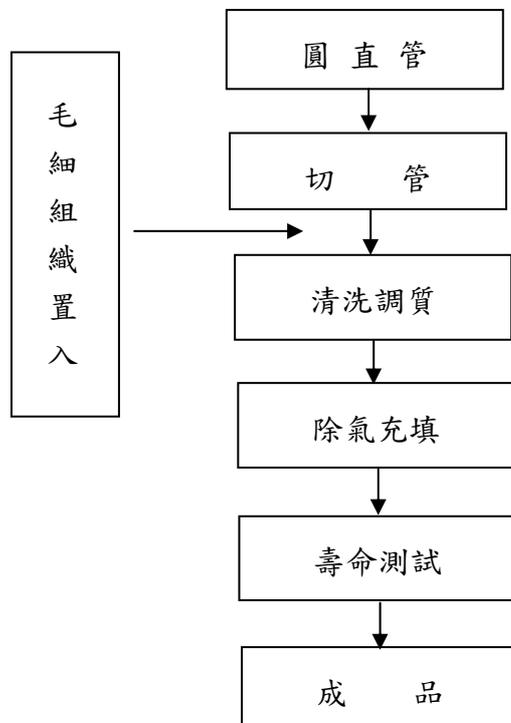
因應對策：

- 適時推出符合市場散熱需求的產品。
- 將耗費人力、利潤薄之傳統散熱器採用台灣接單、委外生產/出貨方式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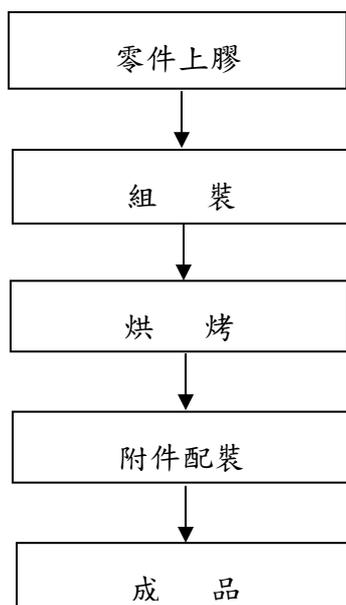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生產的熱導管、散熱片及散熱模組等產品，主要係運用於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伺服器、電源供應器等產品，作為均溫散熱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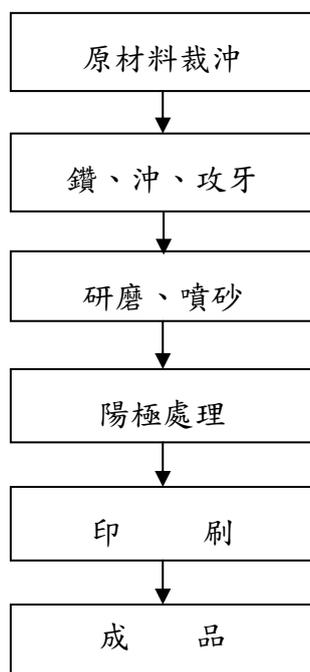
1.熱導管製造



2. 散熱模組組裝



3. 散熱片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地點	供應情形
鋁壓鑄件	台灣	充足無虞
銅擠型	台灣	充足無虞
風扇	台灣、日本	充足無虞
熱導管	中國大陸、台灣、日本	充足無虞
沖壓件	台灣	充足無虞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及供應商

1. 九十九年度銷售金額達年度營收淨收百分之十客戶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8年				99年				100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00001	674,204	33.15	非關係人	E00001	916,882	30.35	非關係人	E00001	172,117	26.96	非關係人
2	E00011	289,229	14.22	非關係人	E00011	576,027	19.07	非關係人	E00011	143,801	22.52	非關係人
3	L00002	252,160	12.40	非關係人	L00002	412,623	13.67	非關係人	L00002	76,407	11.97	非關係人
4	其他	818,028	40.23	含關係人	其他	1,115,036	36.91	含關係人	其他	246,110	38.55	含關係人
	銷貨淨額	2,033,621	100.00		銷貨淨額	3,020,568	100.00		銷貨淨額	638,435	100.00	

本公司係專業之散熱元件製造廠商，主要銷售產品包括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之散熱模組、應用於桌上型電腦散熱模組、CPU/Chipset Cooler(散熱器)以及電腦資訊與消費性產品週邊散熱片等，主要客戶皆為全球個人電腦知名大廠，且主要集中於電腦散熱模組之銷售。整體而言，本公司之銷售客戶群應屬穩定。

2. 九十九年度進貨金額達年度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8年				99年				100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NAB	810,953	48.26	關係人	NAB	1,275,798	52.35	關係人	智富	226,670	40.20	非關係人
2	智富	735,278	43.76	非關係人	智富	935,910	38.40	非關係人	NAB	182,129	32.30	關係人
3	-	-	-	-	-	-	-	-	GSE	118,122	20.95	關係人
	其他	134,013	7.98	非關係人	其他	225,443	9.25	非關係人	其他	36,901	6.55	非關係人
	進貨淨額	1,680,244	100.00		進貨淨額	2,437,151	100.00		進貨淨額	563,822	100.00	

本公司最主要產品為散熱模組及散熱片，占營收比重超過九成，由於散熱模組之原料包括熱導管、鋁壓鑄件、鋁沖壓件、導熱墊片、散熱片與風扇等，故供應商係以供應此類原料為主。最近二年本公司加速集中於大陸生產，採三角貿易銷售型態，故原料之採購比重已大為降低，且本公司與供應商間維持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原料來源充足無虞。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產能-千 pcs;產量-千 pcs;產值-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8年度			99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散熱模組	(註)	382	116,273	(註)	304	103,606
散熱片	(註)	466	11,439	(註)	673	14,641
其他	(註)	-	-	(註)	-	-
合計		848	127,712		977	118,247

註：本公司製造生產重心已移往大陸昆山，僅保留新產品或高階產品在台灣境內生產，且皆為規格不一之產品，單價及數量隨當年之訂單而定，無法以某一單項產品來作為產能計算之基礎。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 pcs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散熱模組	315	18,192	8,642	1,237,121	8	3,338	11,088	1,914,257
散熱片	10,415	51,160	27,370	675,597	10,103	40,932	35,664	887,142
其他	840	3,785	2,007	87,049	354	8,996	8,969	165,903
合 計	11,570	73,137	38,019	1,999,767	10,465	53,266	55,721	2,967,302

三、從業員工

(一) 從業人員結構

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年4月30日
員工人數	間接人員	135	145	147
	直接人員	68	51	53
	合計	203	196	200
平均年歲		34.61	35.69	35.66
平均服務年資(年)		6.18	6.74	6.79
學歷分布比 率%	博士	0.93	1.02	1.04
	碩士	7.01	7.14	6.74
	大專	53.74	58.16	59.07
	高中	26.17	21.43	20.72
	高中以下	12.15	12.25	12.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推行 ISO 14001/OHSA 18001(環安衛管理系統)約參年多，對於環境污染的預防、員工作业區的改善，確實投入了相當的經費，日後仍會依環安衛管理系統，繼續進行風險評估、污染預防，以持續降低公司對於自然環境的影響。

(三) 本公司目前產品限制物質含量均符合 RoHS 規範，且現行的供應商或給客戶產品已符合 RoHS 指令。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之初，即特別重視勞資關係，所以勞資關係一向相當和諧，除了在經營哲學上明白揭示『誠信、踏實』的理念之外，並在日常實際作業上，隨時利用各種溝通管道，瞭解各級員工的心聲與想法，同時也為落實『超眾，我們的家』之管理理念，公司已有的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如下：

- 1.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團體保險、定期健康檢查、退休金給付及年節獎金、等，並實施員工教育訓練。
- 2.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規定就公司設立資本、每月營業額、員工薪資、下腳變賣等提撥固定比率之福利金，並遴選福利委員負責辦理職工福利，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畫及預算編列，辦理包括：員工旅遊、聚餐、婚喪禮金補助、獎學金補助、文康活動、贈送生日禮金等活動。
- 3.訂定員工分紅獎勵辦法，加強員工向心力。

(二)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為 ISO 9001/14001、OHSAS 18001 認證公司，對於員工職業安全與專業能力訓練相當重視，每年會於年底訂定次年「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透過品質/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落實計畫運作，對於人才培養一直是不遺餘力，本公司教育訓練概分為職前訓練、在職訓練，期望員工透過不斷的進修與教育訓練，加強本職學能，課程內容包括：

- 1.新進員工實施教育訓練規劃，包含：組織概況、環境介紹、職業安全衛生訓練。
- 2.公司規章、ISO 管理系統相關訓練。
- 3.在職人員之專業技能課程訓練及取得證照之法定訓練等課程(分為部自行訓練、派外訓練)。
- 4.消防演練。
- 5.99年度實際有183人次參與公司內部與外部訓練課程，全年教育訓練費用金額計269仟元。

(三)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對於選擇勞退新制的員工，本公司每月依規定提撥勞退金至個人勞保局退休金帳戶。另為保障員工既有的舊制退休金及選擇勞退舊制員工的權益，本公司按月自每月薪資總額提列 3.6%作為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四)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了讓各職級員工了解倫理觀念、義務、權利及行為準則，本公司訂有相關辦法及規定，讓所有員工有所遵循。各項相關辦法簡述如下：

- 1.核決權限表：明定各層級核決權限，作為分層負責的基礎，以提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
- 2.組織權責與內部溝通管理辦法：明定公司整體組織架構及各部門組織、各職務

的職權職掌範圍。

3. 教育訓練實施辦法：

- a. 授予新進人員安全衛生、人事管理規章、ISO 規定等課程，使其了解責任與義務。
- b. 藉由外派訓練及內部訓練，提供專業人員必備之專業訓練。

(五)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勞工安全衛生方面：

- a. 每年依法規定訂定「勞工安全衛生計畫」，落實「作業環境測定」、「教育訓練」、「員工健康檢查」及各項規定辦理。
- b. 安全衛生人員異動時，依法申請變更。
- c. 制定各項機械設備標準作業程序。
- d. 推行 OHSAS 18001，持續推行安全衛生之改善。

2. 環境保護方面：

- a. 廢棄物處理，依規定向環保署申報。
- b. 推行 ISO 14001，持續推行環境保護之改善。

3. 消防安全方面：

- a. 每半年定期辦理「消防演練」。
- b. 每月自行辦理消防設備外觀及性能簡易檢查。
- c. 每年委託消防專業機構辦理「消防安全檢修申報」。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七) 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注重勞資關係，首重勞資溝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充分了解勞資雙方之意見；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未來亦會不斷地推動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以凝聚員工向心力及保持良好的勞資關係。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0年03月31日 止 (註3)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流動資產合計		1,865,984	2,042,892	1,658,544	1,825,506	1,809,306	1,945,994
基金及長期投資		548,448	542,263	653,955	831,234	928,218	952,064
固定資產		255,977	167,476	158,548	146,008	133,237	120,064
無形資產		5,417	5,686	3,934	2,482	2,052	1,717
其他資產		129	66,086	68,470	64,632	63,950	63,779
資產總額		2,675,955	2,824,403	2,543,451	2,869,862	2,936,763	3,095,6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51,518	986,681	507,738	757,353	727,120	811,273
	分配後	1,052,192	1,074,174	697,694	973,212	註2	註2
長期負債		-	-	-	-	-	-
其他負債		92,548	119,890	36,075	55,500	62,563	60,7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44,066	997,383	543,813	812,853	789,683	872,025
	分配後	1,144,740	1,106,571	733,769	1,028,712	註2	註2
股本		784,940	784,940	863,434	863,434	863,434	863,434
資本公積		531,823	531,823	531,823	531,823	531,823	531,82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3,431	462,949	514,809	602,891	745,413	797,049
	分配後	192,757	353,761	324,853	387,032	註2	註2
累積換算調整數		9,698	35,311	77,575	46,864	(5,587)	19,20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997	11,997	11,997	11,997	11,997	11,99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31,889	1,827,020	1,999,638	2,057,009	2,147,080	2,223,593
	分配後	1,531,215	1,717,832	1,809,682	1,841,150	註2	註2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尚未召開股東會議決議。

註3：當年度截至100年0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二) 最近五年度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0年03月31日 止 (註4)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營業收入		2,723,788	4,008,859	2,862,678	2,033,621	3,020,568	638,435
營業毛利		211,671	535,231	268,565	394,620	616,567	96,926
營業損益		(24,269)	339,634	45,866	158,617	343,675	31,717
營業外收入		272,562	148,940	136,686	185,104	132,472	32,355
營業外支出		102,840	101,352	11,656	17,381	63,251	1,826
繼續營業稅前部門損益		145,453	387,222	170,896	326,340	412,896	62,24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25,142	270,192	239,542	278,038	358,381	51,63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125,142	270,192	239,542	278,038	358,381	51,63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59	3.13	2.77	3.22	4.15	0.6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	2.73	3.19	4.10	0.60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3：97年度及98年度財務報表已考慮因採用新公報之會計原則變動影響數。

註4：當年度截至100年0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5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李慈慧	無保留意見
96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李慈慧	無保留意見
97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華 李慈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華 李慈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吳秋華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0年03月31日 止(註4)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02	35.31	21.38	28.32	26.88	28.1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37.51	1090.91	1261.21	1408.82	1611.47	1683.72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96.11	232.81	326.65	241.03	248.83	239.86	
	速動比率(%)	136.17	188.83	291.15	204.95	208.83	201.82	
	利息保障倍數	13,224.00	129,075.00	6,104.42	29,668.27	58,986.14	31,124.0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4	5.14	3.98	3.64	4.98	4.19	
	平均收現日數	100.14	70.95	91.70	100.27	73.29	87.11	
	存貨週轉率(次)	4.73	7.28	9.19	7.25	8.55	7.23	
	平均售貨日數	77.16	50.13	39.71	50.34	43.69	50.4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64	23.93	18.05	13.92	22.67	19.3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1	1.41	1.12	0.70	1.02	0.8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69	9.82	8.92	10.27	12.34	6.84	
	股東權益報酬率(%)	7.80	15.62	12.51	13.71	17.05	9.4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註3	43.27	5.31 ^(註4)	18.37 ^(註4)	39.80	14.69
		稅前純益	18.53	49.33	19.79	37.79	47.82	28.83
	純益率%	4.59	6.74	8.36	13.67	11.86	8.08	
每股盈餘(元)(註2)	1.59	3.13	2.77	3.22	4.15	2.39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5.08	26.76	79.34	55.02	39.4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28	70.07	107.71	204.69	186.42	-	
	現金再投資比率	9.34	7.37	15.30	10.30	3.07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3	1.45	4.98 ^(註4)	2.13 ^(註4)	1.54	2.6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兩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經營及獲利能力
本期因經濟景氣回溫，營收較98年度大幅成長48.53%，故經營能力各項週轉率及獲利能力提高。

二、現金流量
本期因營收成長應收帳款及支付採購存貨之帳款增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3：因營業活動為負數，故該分析不適用。

註4：97年度及98年度財務報已考慮因採用新公報之會計原則變動影響數。

註5：當年度截至100年0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股
數之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
出+ 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
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察報報告：詳附錄 P 71

四、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詳附錄 P72~P111

五、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附錄 P112~P145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公司財務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825,506	1,809,306	(16,200)	(0.89)
長期股權投資		831,234	928,218	96,984	11.67
固定資產		146,008	133,237	(12,771)	(8.75)
無形資產		2,482	2,052	(430)	(17.32)
其他資產		64,632	63,950	(682)	(1.06)
資產總額		2,869,862	2,936,763	66,901	2.33
流動負債		757,353	727,120	(30,233)	(3.99)
其他負債		55,500	62,563	7,063	12.73
負債總額		812,853	789,683	(23,170)	(2.85)
股本		863,434	863,434	-	-
資本公積		531,823	531,823	-	-
保留盈餘		602,891	745,413	142,522	23.64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864	(5,587)	(52,451)	(111.92)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997	11,997	-	-
股東權益總額		2,057,009	2,147,080	90,071	4.38

累積換算調整數為本公司國外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差額。本期因新台幣大幅升值致累積換算調整數為負值。

二、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營業收入淨額		2,033,621	3,020,568	986,947	48.53
營業成本		1,639,001	2,404,001	765,000	46.67
營業毛利		394,620	616,567	221,947	56.24
營業費用		236,003	272,892	36,889	15.63
營業利益		158,617	343,675	185,058	116.67
營業外收及利益		185,104	132,472	(52,632)	(28.43)
營業外費及損失		17,381	63,251	45,870	263.91
本期稅前淨利		326,340	412,896	86,556	26.52
所得稅費用		48,302	54,515	6,213	12.86
本期後稅後淨利		278,038	358,381	80,343	28.90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收入較九十八年度增加 48.53%；營業純益較九十八年度增加 116.67%，係因自九十八年底全球景氣逐漸復甦，並在 PC 產品推陳出新、多樣化及低價策略下促使 PC 更為普及，九十九年度全球 PC 出貨量較九十八年度成長 13%。隨著市場需求加溫，本公司生產之電腦用散熱模組及散熱片訂單亦同步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詳 P2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本公司 99 年度較 98 年度現金淨增加 73,341 千元，各項營運活動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千元

項 目 \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24,660	286,530	(32.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3,327)	50,344	117.7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9,956)	(215,859)	(13.64%)
現金流量比率	55.02%	39.40%	(28.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4.69%	186.42%	(8.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30%	3.07%	(70.19%)
1. 本期因營收成長應收帳款及支付採購存貨之帳款增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2. 本期收回關係人往來款，故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較98年度增加。 3. 融資活動係以現金配發股息。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82,561	67,184	369,808	479,937	-	-

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九十九年度交易條件無太大變動預計營業活動淨現金為流入。
- (2) 投資活動：本公司因預計增加購置固定資產及增加對大陸投資致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 (3) 融資活動：本公司因盈餘分配發放現金股利致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均為因應國際化、配合公司營運規劃投資架構，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大陸，於上海昆山設立生產據點，以就近服務客戶，縮短訂單交期及運送途程。另為就近服務客戶，掌握客戶及產業即時訊息並開發新客戶，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美國，於美國AUSTIN設立研發及銷售據點。

(二)轉投資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說明	99年度認列投資收益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Conquer Wisdom Co.,Ltd.		46,225	認列轉投資事業投資收益	-	增資1,000萬元美金投資 GIOBE STAR ENTERPRISE LTD.，再轉投資大陸重慶新設生產據點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1,009	設立目的以就近服務客戶為主	-	無
GI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46,961	認列轉投資事業投資收益	-	增資1,000萬元美金，再轉投資大陸重慶新設生產據點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32,841	零件自製率提高，且配合市場需求適度調節產能，獲利增加	-	無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14,309	建廠期間尚未開始營運	-	無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因應業務規模擴大所需之營運資金以向金融機構短期融資為主，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資金借貸成本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業務以外銷為主，隨著公司營業規模逐漸擴大，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與日俱增。因應匯率波動之風險，本公司採行下列因應措施：

(A)設專人每日觀察匯率走勢，運用外幣帳戶適時調節外匯部位，降低台幣波動之不利影響。

(B)儘量採取美元付款予供應商，以減少手中美元部位。

(C)從往來金融機構及相關金融市場獲得匯率走勢與建議，審慎評估避險之有效性並於必要時從事遠期匯率避險交易。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景氣復甦逐漸引發市場通貨膨脹之疑慮。尤其金屬價格漲跌之遽，對成本控制形成重大考驗。但對電子產品而言，長期逐步跌價為必然趨勢，亦為電子產品之特性，未來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採購，並致力降低採購成本。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向以穩健經營為原則，避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九十九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投資、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而致獲利或虧損之情事。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 30%為

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 20% 為限。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為子公司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債務保證主要係因子公司業務需要向金融機構短期融通資金有為其債務做保之必要，其相關作業皆經董事會核准執行，並於會計師查核及核閱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研發費用預算總金額為 100,077 千元。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依不同研發領域分述如后：

研發領域	預計研發內容	預計研發時程
CUP 散熱模組	• Thermal bridge 散熱模組應用開發	2011.01.01-2011.12.31
模組化 LED 散熱開發	• 家用 LED 照明散熱模組 • 戶外 LED 照明散熱模組	2010.01.01-2011.12.31
雲端伺服器散熱系統	• 高效能微均溫板散熱模組 • RHE 散熱模組	2010.01.01-2012.12.31
可撓式熱導管模組	• 可撓式薄型熱管熱傳性能增強設計 • 可撓式熱管模組製程最佳化	2010.01.01-2012.12.31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所得稅率由 25% 調降為 17%，降低本公司所得稅賦負擔。
2.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要求上市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持續注意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增修及國內相關法令對本公司之影響。
3. 大陸地區於二〇〇八年實施新勞動合同法，自二〇一〇年二月起大陸調漲工資形成風潮。在勞力成本增加的壓力下，若干電子大廠加速於內陸建立新廠區，本公司亦將於大陸重慶設廠以為因應。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品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資訊電子產品加速小型化、功能不斷提升，半導體製程技術由微米走向奈米，進而促使晶片傳輸往高速及高頻之產品主流趨勢發展，其單位體積所散出的熱量(發熱密度)也就愈來愈高，2010 年 Intel 推出 32 奈米製程處理器，高階 CPU 發熱瓦數可高達 130W，二〇一二年將進一步開發 22 奈米製程處理器。基於 CPU 處理通訊與繪圖功能不斷增強與整合，許多研究資料與機構也預測未來晶片發熱量將不斷逐年提升，而此趨勢正是超眾研發之既定方向。因此，為了保護電子元件在高溫高熱的環境下運作順暢並保持產品穩定性與可靠性，熱管理對整個 3C 產業而言皆是必備且其重要性與日俱增。

目前散熱片與散熱模組以應用於資訊電子產業中之 PC 市場規模最大，主要應用

在 CPU、Chipset、VGA(圖形顯示卡)及 MCM(單晶片和多晶片模組)等電子元件上，下游產品則包括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工作站及電源供應器等。由此顯示，散熱片產業之發展與全球資訊電子產業息息相關，深受 PC 市場景氣榮枯影響。而本公司財務業務亦因 PC 對於散傳熱的殷切需求而逐年成長。

展望未來，為因應電腦產業快速變化，本公司將不斷網羅優秀研發人才，提高產品散熱效能，同時開發新的應用領域以提升競爭力，因此未來科技改變公司財務業務應有正面之助益。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民國 92 年元月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對強化公司內部控制、健全公司管理公司、知名度及形象之提升，及對企業的永續皆有正面助益。至民國 99 年 9 月本公司申請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以來，致力鞏固散熱領導廠商地位，持續積極拓展國際業務，以最佳經營效率獲取最大利益，經營成果分享所有股東及員工。除此之外，經營模式更以企業形象及企業責任為導向，故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暨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大陸昆山巨祥熱導科技科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底開始運作生產。因華東地區勞動成本提高，加上中國大陸致力開發西部內陸地區，各代工廠陸續於四川設廠。本公司為貼近客戶，董事會已通過於重慶投資建廠，計劃完成後散熱模組產能提高，有助於本公司爭取訂單並擴大產品市佔率。惟價格壓力及景氣循環因素對於營運可能形成更大考驗。未來仍將提高主要零件自製率及彈性調配產能，並持續改進生產製造技術及流程、致力降低成本，有助於提升獲利能力。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產品之銷售係以筆記型電腦(NB)及桌上型電腦(DT)之散熱模組、散熱器及電腦、資訊與消費性電子週邊產品之散熱片為主。從最近三年度銷售狀況觀之，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電腦資訊大廠，隨著電腦資訊產品之銷售逐漸集中由少數國際大廠所掌握，本公司憑藉著完整的研製能力、加深國際化的銷售通路佈局以及深獲客戶肯定的品質與生產技術，長期與國內外客戶維持穩定合作的良好關係。此外本公司仍持續在散熱領域產品開發投入經費、人力，以爭取更多不同電腦資訊及網路消費產品之新客戶，進而避免客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 2.本公司銷售之散熱模組及散熱器其主要原料包括熱導管、鋁壓鑄件、鋁沖壓件、導熱墊片、散熱鰭片及風扇等，而由於此等原料供應商並無不可取代之獨佔性，其供貨來源尚稱充足，加上本公司一向採行分散採購原則，對相同原料有二家以上供應商詢價，故並無集中進貨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故無此項之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古河電氣工業株式會社(以下簡稱古河公司)對本公司提起侵害專利權訴訟：

i.以本公司生產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MS2263 型號筆記型電腦，該機型內散熱模組使用之散熱導管侵害古河公司專利權，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訴訟。本案經智慧財產法院審理後認為，古河的部分專利權無效，本公司也未侵害古河其他專利權，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5 日判決駁回古河對本公司提起的侵害專利權訴訟及假執行之請求。惟古河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 15 日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上訴，請求原判決廢棄，並要求本公司必須停止侵權行為及賠償新台幣壹佰萬元整。本公司已委請律師針對古河電氣工業株式會社所提上訴乙事採取必要之法律程序。截至刊印日止本案尚於智慧財產局審理中。

ii.原審判決本公司之散熱管並未侵害中華民國發明第 121526 號申請專利範圍第 2、3、4 及 17 項，且第 1 及 16 項因具有無效性之事由，故古河電氣工業株式會社不得對本公司主張權利；古河電氣工業株式會社提起上訴，縱使第二審法院持與原審不同之見解，而認本公司應負損害賠償責任，然因本公司僅於 98 年間有生產、銷售該散熱管產品，所銷售之數量僅有二萬多支，故以本公司銷售該散熱管產品之數量判斷，古河電氣工業株式會社所能主張損害賠償之金額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目前之財務業務之正常運作。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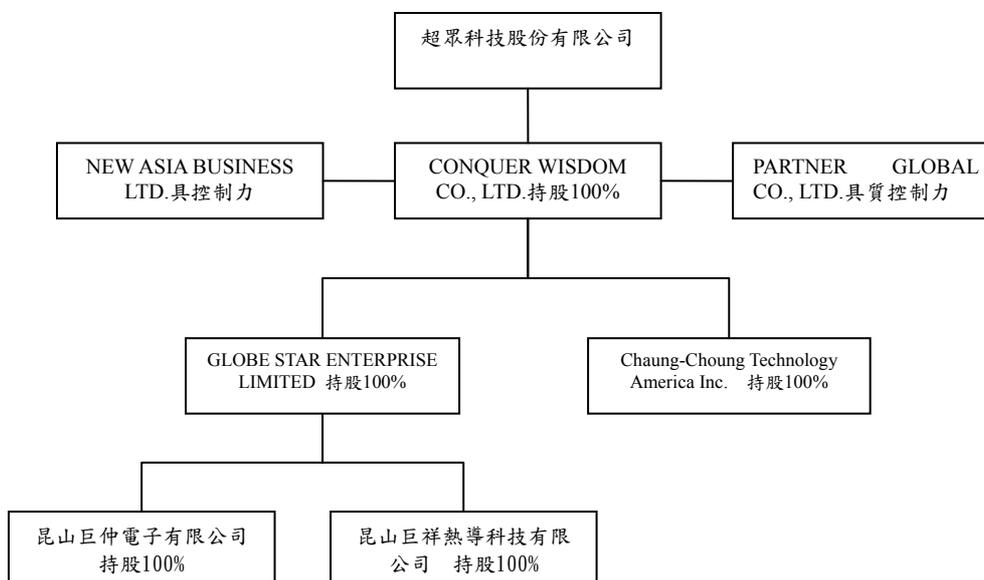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Conquer Wisdom Co.,Ltd	89.08.14	Po Box 3152,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0,071	投資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92.11.01	2004 Forbes Drive Suite 104 Austin TX 78754	USD 300	銷售電腦用散熱模組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90.02.28	江蘇省昆山市淀山湖鎮雙和路東側	472,685 (USD 14,000)	產銷電腦用散熱模組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97.04.02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K	USD 10,200	投資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92.11.01	江蘇省昆山市淀山湖鎮華新路16號	300,687 (USD9,000)	產銷電腦用散熱模組
PARTNER GLOBAL CO., LTD.	92.06.23	Trust Company Complex, Ajeltake Road, Ajeltake Island, Majuro,Marshall Islands MH96960		從事代收代付散熱模銷售事宜
NEW ASIA BUSINESS LTD.	92.06.23	Trust Company Complex, Ajeltake Road, Ajeltake Island, Majuro,Marshall Islands MH96960		負責巨仲公司原料在台採購事宜

註 1. New Asia Business Ltd 因該公司 99 年度交易對全數為本公司及巨仲公司，故於 99 年度視為子公司。

註 2. Partner Global Co., Ltd 因該公司 99 年度交易對全數為本公司及巨仲公司，故於 99 年度視為子公司。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關係企業所營事業及其分工情形

Conquer Wisdom Co.,Ltd.

主要業務為從事轉投資及與大陸地區之轉口貿易。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為本公司為就近服務客戶，掌握客戶及產業即時訊息，並開發新客戶，透過第三地區間接投資之子公司。配合母公司政策從事研發及銷售電腦用散熱模組與其他散熱組件。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主要業務為從事大陸地區之轉投資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透過 Conquer Wisdom Co., Ltd. 間接投資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再轉投資之大陸子公司。配合母公司政策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與其他散熱零組件。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透過 Conquer Wisdom Co., Ltd. 間接投資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再轉投資之大陸子公司。配合母公司政策產銷熱導管。

PARTNER GLOBAL CO., LTD.

設立於馬紹爾群島，2007 年起代收代付巨仲公司之生產用料透過本公司在台採購事宜。因交易對象全數為本公司及巨仲公司，雖未予持股，仍納入合併主體。

NEW ASIA BUSINESS LTD.

設立於馬紹爾群島，2007 年起從事散熱模組銷售事宜，因交易對象全數為本公司及巨仲公司，雖未予持股，仍納入合併主體。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Conquer Windom Co.,Ltd.	董事長	吳有田	-	-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董事長	吳 宗	-	-
	副董事長	連春源		-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董事長	吳建宏	-	-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註 1)	董事長	吳有田	-	-
	董事	吳有忠	-	-
	董事	吳建興	-	-
	總經理	郭大祺	-	-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董事長	吳建宏	-	-
	董事	王君釜	-	-
	董事	林碧雲	-	-
	監察人	吳柏輝	-	-
	總經理	郭大祺	-	-

註 1. 未發行股票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稅後每股盈餘(元)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3,434	2,936,763	789,683	2,147,080	3,020,568	343,675	358,381	4.15
Conquer Wisdom Co,Ltd	335,742	959,152	16,573	942,578	0	(5,547)	44,220	4.39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472,685	2,224,474	1,613,169	611,306	3,137,559	58,005	32,843	註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8,739	21,782	20,756	1,027	95,058	(8,257)	1,012	3.37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	291,967	896,638	133	896,505	0	(165)	46,972	0.60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300,687	327,190	31,591	295,599	643,013	27,810	25,418	註
PARTNER GLOBAL CO., LTD.	-	278,518	278,518	-	-	-	-	-
NEW ASIA BUSINESS LTD.	-	35,064	35,064	-	-	-	-	-

註:未發行股票

(七)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 關係報告書

關係報告書：依據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十二之規定，本公司非為公開發行股票公司之從屬公司，故依規定無須編製關係企業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

《附錄一》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寇惠植、吳秋華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復經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顏群育



監察人：張漢呈



監察人：張于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附錄二》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因採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其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詳如財務報表附註三之說明。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另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植
吳秋華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一日



超及

三十日一

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12.31	98.12.31		99.12.31	98.12.31
	金額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xx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十一))	\$ 782,561	709,220	27	21xx 應付票據(附註四(十一))	\$ -
110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99年及98年12月31日	8,307	7,140	-	2120 應付帳款(附註四(十一))	303,800
1120 皆為0千元後淨額(附註四(十一))	-	-	-	2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及五)	277,74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99年及98年12月31日	605,660	551,686	19	2150 應付費用(附註四(七))	98,031
皆為1,133千元後淨額(附註四(十一))	-	-	-	217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及五)	15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一)及五)	20,592	17,390	1	2190 其他應付款項	40,895
1160 其他應收款	3,296	7,491	-	2210 其他流動負債	6,49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及五)	85,799	243,520	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27,120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二))	290,052	271,666	10	流動負債合計	757,55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八))	10,625	11,103	-	其他負債：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十一)及六)	-	500	-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四))	26,24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414	5,790	-	存入保證金(附註四(十一))	733
流動資產合計	1,809,306	1,825,506	6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八))	30,560
基金及長期投資：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非流動(附註五)	5,029
14xx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三))	928,218	831,234	29	其他負債合計	62,563
1421 成本：				負債合計	789,683
15xx 成				股東權益：(附註四(九))	
1501 土地	71,726	71,726	2	普通股股本	863,434
1508 土地-重估增值	11,997	11,997	1	資本公積	531,823
1521 房屋及建築	33,404	32,978	1	保留盈餘：	
1531 機器設備	77,404	87,863	3	法定盈餘公積	192,312
1551 運輸設備	911	911	-	未提撥保留盈餘(附註四(八))	553,101
1561 辦公設備	11,786	11,851	-	保留盈餘合計	745,413
1681 其他設備	16,841	15,005	1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三))	(5,587)
成本及重估增值小計	224,069	232,331	8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四))	11,997
減：累積折舊	91,672	88,020	3	股東權益合計	2,147,080
15x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40	1,697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670 固定資產淨額	133,237	146,008	5		
無形資產：					
17xx 電腦軟體成本	2,052	2,482	-		
1750 其他資產：					
18xx 出租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63,946	64,628	2		
180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十一))	4	4	-		
1820 其他資產合計	63,950	64,632	2		
資產總計	\$ 2,936,763	\$ 2,869,86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936,763
					100



會計主管：伊玲娟

(請參閱本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吳惠然



董事長：吳宗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3,029,440	100	2,050,866	101
4170 減: 銷貨退回	2,643	-	3,630	-
4190 銷貨折讓	6,229	-	13,615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3,020,568	100	2,033,6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二)、五及十)	2,404,001	80	1,639,001	81
5910 營業毛利	616,567	20	394,620	1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96,642	3	73,076	4
6200 管理費用	83,244	3	71,49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006	3	91,434	4
營業費用合計	272,892	9	236,003	11
6900 營業淨利	343,675	11	158,617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2,494	-	5,30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46,225	2	98,331	5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7	-	63	-
7210 租金收入	4,214	-	4,198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五))	79,512	3	77,210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2,472	5	185,104	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	-	11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885	-	2,733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53,290	2	6,763	1
7880 什項支出	4,069	-	7,874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3,251	2	17,381	1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412,896	14	326,340	1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54,515	2	48,302	2
9600 本期淨利	\$ 358,381	12	278,038	1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	\$ 4.78	4.15	3.78	3.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	\$ 4.73	4.10	3.74	3.1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吳宗



經理人: 吳惠然



會計主管: 伊玲娟





伊玲娟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重估增值	合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863,434	531,823	140,554	374,255	77,575	11,997	1,999,63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23,954	(23,954)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9,956)	-	-	(189,956)	
現金股利	-	-	-	-	(30,711)	-	(30,711)	
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278,038	-	-	278,038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863,434	531,823	164,508	438,383	46,864	11,997	2,057,009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27,804	(27,804)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215,859)	-	-	(215,859)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2,451)	-	(52,451)	
現金股利	-	-	-	358,381	-	-	358,381	
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863,434	531,823	192,312	553,101	(5,587)	11,997	2,147,080	

註1：估列董監酬勞6,000千元及員工紅利20,961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實際股東會決議分配董監酬勞5,000千元及員工紅利20,961千元，差異數做為分配年度損益。

註2：估列董監酬勞5,600千元及員工紅利20,45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實際股東會決議分配同估列數。



董事長：吳宗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吳惠然



會計主管：伊玲娟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58,381	278,03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3,579	15,672
攤銷費用	1,542	2,370
迴轉備抵呆帳	-	(8,98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665)	(39,81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6,225)	(98,3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858	2,670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21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679	6,354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81)	4,152
應收帳款增加	(79,598)	(31,13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3,982)	(4,699)
其他應收款減少	4,043	13,3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426)	51,846
存貨增加	(3,721)	(51,98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376	(3,04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9,840	33,859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2,079)	158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74,778)	89,69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48,452	174,030
應付所得稅增加	18,285	3,637
應付費用增加	16,345	6,22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95)	327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525)	(19,32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676)	1,468
遞延貸項淨變動減少	(2,299)	(2,0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6,530</u>	<u>424,66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210)	(109,659)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6,127)	(9,77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43	4,482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5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減少(增加)	160,150	(167,000)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500	(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12)	(9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0,344</u>	<u>(283,32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215,859)	(189,95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5,859)</u>	<u>(189,956)</u>
匯率影響數	(47,674)	(1,1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3,341	(49,7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9,220	758,9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82,561</u>	<u>709,22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	5
支付所得稅	\$ 14,585	12,48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減少(增加)數	\$ 52,451	(30,711)

董事長：吳宗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經理人：吳惠然



會計主管：伊玲娟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工廠設立於三重市，原係為各種鋁及鋁合金製品之製造買賣加工，民國八十七年起增加散熱板、熱導管及熱流模組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一日於興櫃市場買賣，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四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民國九十九年九月十六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96人及20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另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非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者，則先將其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因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並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帳齡分析且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採逐項比較法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第一、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時，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墊付款項，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九)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及重估價值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0年。
- 2.運輸設備：5年。
- 3.機器設備：1~45年。
- 4.辦公設備：2~8年。
- 5.其他設備：3~15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或費損。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係以成本計價，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提列折舊，列為營業外費損。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本公司之電腦軟體成本即以直線法依耐用年限2~5年平均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財務報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符合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方認列收入。

(十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前述會計原則變動，造成民國九十八年度稅後純益減少7,152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8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99.12.31	98.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290	340
活期存款	163,308	134,272
支票存款	2,282	1,871
外幣活存	397,721	441,851
定期存款	218,960	130,886
合計	<u>\$ 782,561</u>	<u>709,220</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現金及約當現金並未提供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或訴訟之擔保品。

(二)存 貨

	99.12.31	98.12.31
製成品	\$ 262,786	235,213
減：備抵損失	(9,740)	(18,880)
小 計	253,046	216,333
在製品	4,488	8,892
減：備抵損失	(513)	(2,021)
小 計	3,975	6,871
原料	8,013	11,798
減：備抵損失	(3,191)	(3,502)
小 計	4,822	8,296
商品存貨	29,435	45,098
減：備抵損失	(1,226)	(4,932)
小 計	28,209	40,166
合 計	\$ 290,052	271,666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收益分別為10,550千元及6,066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其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4,665)	(39,817)
下腳廢料收益	(1,326)	(935)
報廢損失	5,163	33,609
盤虧	278	1,077
營業成本減少	\$ (10,550)	(6,066)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14,665千元及39,817千元。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貨並未提供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或訴訟之擔保品。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12.31		98.12.31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 928,218	100.00	831,234	100.00

- 1.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年度起透過子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100%轉投資於中國大陸設立之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及100%轉投資設立於美國之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又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調整投資架構經由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投資設立香港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世邦企業有限公司)並將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所持有100%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之股權移轉予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持有，並於同年度匯出美金3,000千元對外增資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再轉增資香港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間接增資大陸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匯予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成本為美金15,181千元，折合新台幣為503,540千元。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獲投審會核准以新台幣22,380千元間接取得大陸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原股東之股權，係透過本公司投資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再轉投資香港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世邦企業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 3.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其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 46,225	98,331

- 4.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投資 Conquer Wisdom Co., Ltd.(BVI)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分別為(5,587)千元及46,864千元，業已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5.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均無提供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或訴訟之擔保品。

(四)固定資產

- 1.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增值，重估增值76,238千元列為土地成本之加項並依法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37,710千元，餘額38,528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其中38,000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千元已於民國八十七年度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由於土地稅法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進行修正，並調降原土地增值稅率，本公司依規定將多計之土地增值稅準備11,469千元及原列於資本公積項下之528千元轉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土地增值稅準備均為26,241千元。

2. 固定資產提供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

(五) 出租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土 地	\$ 36,370	36,370
房屋及建築	34,776	34,776
成 本	71,146	71,146
減：累計折舊	(7,200)	(6,518)
	\$ 63,946	64,628

出租資產提供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 短期借款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599,740千元(含與子公司共用額度美金4,000千元)及598,000千元(含與子公司共用額度美金3,000千元)，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 退休金

1.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39,911	37,542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1,759	1,779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 5,357	4,840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應付費用－退休金	\$ 972	884

2. 對於採確定給付退休金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並分別以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根據精算報告，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表如下：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9.12.31	98.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3,994)	(13,090)
非既得給付義務	(22,709)	(20,661)
累積給付義務	(36,703)	(33,75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126)	(4,853)
預計給付義務	(41,829)	(38,60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0,316	37,937
提撥狀況	(1,513)	(667)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638)	(4,92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151	5,59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u>	<u>-</u>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15,093千元及14,835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服務成本	\$ 321	342
利息成本	869	944
資產實際報酬	(620)	(242)
攤銷與遞延數	284	(128)
補計之退休金費用	905	863
淨退休金成本	<u>\$ 1,759</u>	<u>1,779</u>

精算假設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折現率	1.75%	2.25%
薪資調整率	1.00%	1.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25%

(八)所得稅

- 原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4,675	14,443
遞延所得稅費用	9,840	33,859
所得稅費用	<u>\$ 54,515</u>	<u>48,302</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數	\$ 2,493	7,963
未實現兌換損失增加	(6,835)	(1,406)
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減少	611	873
未實現閒置產能增加	(25)	-
備抵呆帳迴轉數	-	852
投資收益增加	5,118	28,330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增加	7,033	-
退休金費用/縮減利得迴轉數	-	3,111
投資抵減減少(增加)	15,673	(5,524)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評價	(11,708)	1,639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520)	(1,979)
	<u>\$ 9,840</u>	<u>33,859</u>

3.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70,192	81,575
投資抵減	(8,442)	(29,70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款	3,438	2,563
前期財稅估計差異	(1,466)	(6,344)
核定差異數	1,742	(4,540)
備抵評價減少數	(11,708)	1,639
其他依稅法調整數	-	3,747
子公司權利金扣繳數	5,609	2,864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741)	-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109)	(3,498)
估計所得稅費用	<u>\$ 54,515</u>	<u>48,302</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99.12.31		98.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4,670	2,494	29,336	5,8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679	8,106	6,354	1,271
未實現閒置產能	149	25	-	-
投資抵減		-		15,673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25		22,81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70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0,625</u>		<u>11,103</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 5,029	855	7,328	1,466
淨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855		1,466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41,369	(7,033)	-	-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	159,544	(24,382)	113,319	(22,664)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30,560)</u>		<u>(21,198)</u>

5.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民國九十九年度依產業創新條例取得並用以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金額計8,332千元。又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產生年度	抵減金額	已抵減金額	尚可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核定數)	\$ 21,982	21,982	-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申報數)	27,312	27,312	-	民國一〇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估計數)	110	110	-	民國一〇三年度
合計	<u>\$ 49,404</u>	<u>49,404</u>	<u>-</u>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1,409	1,409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551,692	436,974
	<u>\$ 553,101</u>	<u>438,383</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3,026</u>	<u>14,234</u>
	<u>99年度(預計)</u>	<u>98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74%	6.56%

(九)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1,2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均為863,434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均為86,343千股。

2.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99.12.31	98.12.31
股本溢價	\$ 376,600	376,600
公司債轉換溢價	155,223	155,223
	<u>\$ 531,823</u>	<u>531,82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內容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土地重估增值	<u>\$ 11,997</u>	<u>11,997</u>

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辦法規定，公司之虧損，如以資產增值準備彌補，以後年度發生之盈餘，除依公司法與所得稅法之規定分配外，其餘應轉回資產增值準備科目項下，在原撥補數額未轉回前，不得分派股息及其他用途。

5.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若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2)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3)扣除前二款提撥金額後若尚有盈餘，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六，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 (4)扣除前三款之提撥金額後，加計可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及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盈餘之分配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五十，除依上述之規定辦理者外，分派股利時，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八十，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範圍內，估計員工紅利29,647千元及董監酬勞7,80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範圍內，估計員工紅利20,450千元及董監酬勞5,60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通過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8年度	97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20,450	20,961
董監事酬勞	5,600	5,000
	<u>\$ 26,050</u>	<u>25,961</u>

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7年度		
	股東會決議	財務報告	差異數
	實際配發情形	認列之金額	
員工紅利—現金	\$ 20,961	20,961	-
董監酬勞	5,000	6,000	1,000
	<u>\$ 25,961</u>	<u>26,961</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12,896	358,381	326,340	278,03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6,343	86,343	86,343	86,343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4.78</u>	<u>4.15</u>	<u>3.78</u>	<u>3.22</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12,896	358,381	326,340	278,03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6,343	86,343	86,343	86,3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 發放之員工紅利(千股)	1,024	1,024	838	83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87,367	87,367	87,181	87,181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4.73</u>	<u>4.10</u>	<u>3.74</u>	<u>3.19</u>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9.12.31		98.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2,561	782,561	709,220	709,22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34,559	634,559	576,216	576,2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5,799	85,799	243,520	243,520
受限制資產	-	-	500	500
存出保證金	4	4	4	4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81,543	581,543	639,786	639,78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9	159	859	859
存入保證金	733	733	733	733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應付款－關係人及受限制資產。
- (2)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 存出/入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3. 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2,561	-	709,220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634,559	-	576,2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5,799	-	243,520
受限制資產	-	-	500	-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81,543	-	639,78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59	-	859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財務風險資訊：

(1)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擁有廣大客戶，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適時調整給予之授信額度及期間。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之65%及63%係由其中三個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A.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價格風險。

B.本公司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使外幣存款、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而產生價值波動之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吳柏輝	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
吳英翔	為本公司監察人之一親等
吳佳樺	為本公司董事之一親等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以下簡稱 Conquer)	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以下簡稱 GSE)	為 Conquer 持股100%之子公司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昆山巨仲公司)	為 GSE 持股100%之子公司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n Inc. (以下簡稱超眾美國公司)	為 Conquer 持股100%之子公司
Partner Global Co., Ltd. (以下簡稱 PGC)	其中二位股東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三親等
New Asia Business Ltd. (以下簡稱 NAB)	係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及相關交易之餘額如下：

1.進貨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金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金額 百分比
NAB	\$ 1,275,798	52.35	810,953	48.26

本公司係透過NAB向昆山巨仲進貨，進貨之價格係以成本加計必要利潤為價格，付款條件原為次月結60天，自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起改為月結60天，民國九十九年第二季起改為月結75天。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前述與關係人進貨所產生之期末淨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14,361千元及16,366千元，已調整相關投資損益。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進貨產生之應付款項如下：

	99.12.31		98.12.31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款項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款項 百分比
NAB	\$ 277,743	47.76	242,560	37.91

2.銷貨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超眾美國公司	\$ 82,901	2.74	53,813	2.65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成本加計必要利潤為價格，收款條件為月結日次月初起90天電匯。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銷貨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99.12.31		98.12.31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淨額%
超眾美國公司	\$ 20,592	3.25	17,390	3.02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資金融通情形：

		99年度					
		最高餘額日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期末應收利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昆山巨仲公司		99.01.01	\$ 160,150 (USD5,000千元)	-	3%	1,681	-
		98年度					
		最高餘額日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期末應收利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昆山巨仲公司		98.05.07	\$ 167,000 (USD5,000千元)	160,150 (USD5,000千元)	3%	3,350	3,350

4. 其他

		99年度					
對象別	代購原料、設備及代墊費用	權利金收入	佣金支出	期末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期末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	
昆山巨仲公司	\$ 481	-	-	532	-	1	
昆山巨仲公司	5,662	-	-	-	31	2	
昆山巨仲公司	-	61,953	-	50,248	-	4	
超眾美國公司	3,007	-	-	-	128	2	
超眾美國公司	-	-	6,009	-	-	3	
PGC	138,032	-	-	34,886	-	1	
GSE	133	-	-	133	-	1	
合計	<u>\$ 147,315</u>	<u>61,953</u>	<u>6,009</u>	<u>85,799</u>	<u>159</u>		
		98年度					
對象別	代購原料、設備及代墊費用	權利金收入	佣金支出	(購置)出售機器設備	期末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期末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
昆山巨仲公司	\$ 1,279	-	-	-	518	-	1
昆山巨仲公司	2,778	-	-	-	-	580	2
昆山巨仲公司	-	56,095	-	-	56,095	-	4
超眾美國公司	1,397	-	-	-	-	279	2
超眾美國公司	80	-	-	-	-	-	1
超眾美國公司	-	-	5,934	-	-	-	3
PGC	37,807	-	-	-	23,407	-	1
昆山巨仲公司	-	-	-	590	-	-	5
合計	<u>\$ 43,341</u>	<u>56,095</u>	<u>5,934</u>	<u>590</u>	<u>80,020</u>	<u>859</u>	

註1：係本公司替關係人代購原料、設備及代墊費用之款項。

註2：係關係人替本公司代購機械零件、原料、設備及代墊費用之款項。

註3：係本公司支付關係人佣金支出。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4：係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之權利金收入。

註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昆山巨仲公司，出售總價款為590千

元，帳面價值為554千元，處分利益為36千元，表列遞延貸項科目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沖銷未實現什項收入並產生遞延貸項合計分別為5,029千元及7,328千元，表列遞延貸項項下。

5. 租 賃

本公司分別向關係人承租三重市興德路之房屋為辦公使用，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支付租金之情形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吳 柏 輝	\$ 590	590
吳 英 翔	590	590
吳 佳 樺	590	590
	\$ 1,770	1,770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應付租金均為0元。

6. 背書保證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如下：

	99.12.31	98.12.31
昆山巨仲公司	\$ 98,400	254,861
昆山巨祥公司	96,200	-
	\$ 194,600	254,861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薪資	\$ 14,955	12,548
獎金及特支費	1,092	1,019
業務執行費用	99	96
員工紅利	4,615	3,280
	\$ 20,761	16,943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購料貸款、短期借款及海關先放後稅保證提供固定資產作擔保，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銀行存款—受限制資產	\$ -	500
固定資產：		
土地	78,218	78,218
房屋及建築	12,430	12,779
小計	90,648	91,497
出租資產：		
土地	36,370	36,370
房屋及建築	27,576	28,258
小計	63,946	64,628
合計	\$ 154,594	156,125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昆山巨仲及昆山巨祥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新台幣98,400千元及96,200千元。

(二)古河電器工業株式會社於99年1月25日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銷售之型號 MS2263筆記型電腦內之散熱模組所使用之散熱管，係本公司所製造，有侵害其公司之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121526號專利權，要求本公司給付新台幣壹佰萬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另，本公司不得製造、販賣或使用上開專利之產品以及應將應用該專利所生產之產品予以銷毀。惟，本公司早已停止生產、銷售上述遭古河電器工業株式會社控告侵權之產品且目前並無庫存自無所謂銷毀產品之問題。另該項產品實際上係本公司依照自行研發並取得專利權之技術所製造，本公司並無侵害古河電器工業株式會社之專利權，對其公司無負損害賠償賠償之責任，本公司已依法提出答辯，並於民國100年3月1日經承審法官表示辯論程序終結，並訂於100年3月21日宣判。本公司律師認為承審法官對於本案所為心證應較利於本公司為是。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9年度			9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合計		40,026	124,228	164,254	36,070	109,869	145,939
薪資費用(註)		34,926	112,621	147,547	32,168	98,733	130,901
勞健保費用		2,986	6,605	9,591	2,177	6,242	8,419
退休金費用		2,114	5,002	7,116	1,725	4,894	6,619
其他用人費用		-	-	-	-	-	-
折舊費用		10,589	2,308	12,897	11,244	3,746	14,990
攤銷費用		58	1,484	1,542	58	2,312	2,370

註：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數已帳列薪資費用中。

(二)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3,692.74	29.13	43,670.09	32.03
人民幣	11,315.81	4.4405	-	-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31,864.66	29.13	26,462.68	32.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9,109.79	29.13	18,322.33	32.03

(三)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此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本 期 最高餘額 (USD5,000 千元)	期 末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昆山巨仲 公司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160,150 (USD5,000 千元)	-	3%	註	-	營運週轉	-	-	-	214,708 註1	858,832 註2

註：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註1：淨值10%。註2：淨值40%。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關係						
0	本公司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429,416	279,140	98,400	-	4.58%	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當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
1	本公司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429,416	96,200	96,200	-	4.48%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71	928,218	100.00	註	-

註：係未上市(櫃)股票，無相關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2)
本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母子公司	20	831,234	10,051(註1)	103,210(註)	-	-	-	-	10,071	928,218

註：係增資取得。

註1：係本年度Conquer Wisdom Co., Ltd.(BVI)以預收股款辦理股本變更登記10,051千股。

註2：期末金額包含換算調整淨變動數(52,451)千元及投資利益46,225千元。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New Asia Business Ltd.	係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公司	進貨	1,275,798	52.35%	月結75天	-	-	(277,743)	(47.76)%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股/美金為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 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503,540	400,330	10,071	100%	928,218	44,220	46,225	註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2204 Forbes Drive Suite 104 Austin Tx78754 U.S.A.	銷售電腦用散熱模組	USD300	USD300	300	100%	USD35	USD32	USD32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K	投資	USD10,020	USD6,780	77,729	100%	USD30,776	USD1,490	USD1,490	-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淀山湖鎮雙和路東側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USD5,200	USD4,200	-	100%	USD20,985	USD1,042	USD1,042	-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淀山湖鎮新華路16號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USD9,000	USD6,760	-	100%	USD9,795	USD807	USD454	註1

註：本公司認列Conquer Wisdom Co., Ltd. 投資收益44,220千元、已實現銷貨毛利16,366千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14,361千元，共計認列收益46,225千元。

註1：Conquer Wisdom Co.,Ltd. (BVI)認列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收益USD807千元扣除未實現銷貨毛利USD353千元，共計認列收益USD454千元。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美金為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7,729	USD30,776	100%	註	-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	USD35	100%	註	-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20,985	100%	註	-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9,795	100%	註	-

註：係未上市(櫃)股票，無相關市價。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股/美金為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價 (損)益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母子公司	10	USD 24,845	77,719	USD 3,240 (註1)	-	-	-	-	-	77,729	USD 30,776 (註2)

註：係增資取得。

註1：係本年度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以預收股款辦理變更登記77,719千股。

註2：期末金額包含換算調整數1,201千元及投資收益1,490千元。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為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與一般交易情形及原因不同因之		應收據、帳款(付)票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New Asia Business Ltd.	同為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公司	(銷)貨	(USD40,426)	(40.82)%	月結75天	-	-	USD9,535	32.62%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為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New Asia Business Ltd.	同為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公司	USD 9,535	4.80	-	-	USD5,533	-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負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99.12.31				幣別	期間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名目本金(美金千元)			
買入遠期外匯	\$ 6,038	6,038	15,080		美元兌人民幣	2010.1.18 2011.12.14
	(原幣 RMB1,360千元)	(原幣 RMB1,360千元)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淨損失為7,020千元。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昆山巨仲電子 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用 散熱模組	472,685 (USD14,000)註1	註	134,526 (USD4,200)	31,855 (USD1,000)	-	151,476 (USD5,200)	100%	32,841 (USD1,042)	611,293 (USD20,985)	-
昆山巨祥熱導 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用 散熱模組	300,687 (USD9,000)註2	註	196,472 (USD6,134)	71,355 (USD2,240)	-	243,935 (USD8,374)	100%	14,309 (USD 454)	285,328 (USD 9,795)	-

註：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1：民國九十六年度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金額共計USD8,800千元。

註2：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實收資本額差異USD626千元，係向台灣之原始股東取得，並未匯出大陸地區。

註3：依據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95,411 (USD 13,574)	422,880 (USD 14,517)	1,288,248

註：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 USD1：NTD29.13。

2.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

五(二)及十一(二)項下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均以產銷散熱模組為主，為單一部門產業。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均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外銷銷貨總額明細如下：

地 區	99年度	98年度
亞 洲	\$ 2,038,949	1,297,533
美 洲	678,632	492,931
歐 洲	258,413	209,155
其 他	196	148
合 計	<u>\$ 2,976,190</u>	<u>1,999,767</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列示如下：

客 戶	99年度		98年度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E00001	\$ 916,882	30.35	674,204	33.15
E00011	576,027	19.07	289,229	14.22
L00002	415,623	13.76	252,160	12.40
	\$ 1,908,532	63.18	1,215,593	59.77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千元)	折 合 率	金 額
零 用 金			\$ 23
現 金	歐 元 6.10	38.92	238
	英 鎊 0.25	45.19	11
	港 幣 1.09	3.7480	4
	日 幣 23.61	0.3582	9
	韓 幣 9.00	0.0262	-
	馬來幣 0.57	9.0690	5
	人民幣 0.11	4.4405	-
	小 計		<u>267</u>
活期存款			<u>163,308</u>
支票存款			<u>2,282</u>
外幣存款	美 金 13,571.28	29.13	395,331
	歐 元 8.47	38.92	330
	波蘭幣 210.74	9.7752	<u>2,060</u>
	小 計		<u>397,721</u>
外幣定存	美 金 7,516.65	29.13	<u>218,960</u>
合 計			<u>\$ 782,561</u>

應收票據明細表

客 戶 代 號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L00179	營 業	\$ 4,290
L00027	"	1,661
L00033	"	856
L00030	"	674
E00007-1	"	534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	<u>292</u>
合 計		<u>\$ 8,307</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代 號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E00001	營 業	\$ 164,623
E00011	"	126,673
L00002	"	118,836
E00073	"	35,889
L00007	"	33,500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	<u>127,272</u>
小 計		606,793
減：備抵呆帳		<u>1,133</u>
合 計		<u><u>\$ 605,660</u></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市價基礎
製成品	\$ 262,786		
減：備抵損失	<u>(9,740)</u>		
小 計	<u>253,046</u>	253,046	淨變現價值
在製品	4,488		
減：備抵損失	<u>(513)</u>		
小 計	<u>3,975</u>	3,975	"
原料	8,013		
減：備抵損失	<u>(3,191)</u>		
小 計	<u>4,822</u>	4,822	"
商品存貨	29,435		
減：備抵損失	<u>(1,226)</u>		
小 計	<u>28,209</u>	28,209	"
合 計	<u><u>\$ 290,052</u></u>	<u>290,052</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換算調整數		投資收益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註)	金額	股數	金額	增加(減少)數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股數	金額	
採權益法評價： Conquer Wisdom Co., Ltd.	20	\$ 831,234	10,051	103,210	-	-	(52,451)	10,071	100.00%	46,225	10,071	928,218	無

註：係本年度被投資公司以預收股款辦理股本變更登記10,051千股。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加	出售及報廢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成 本：						
土 地	\$ 71,726	-	-	-	71,726	帳面價值78,218
重估增值-土地	11,997	-	-	-	11,997	
房屋及建築	32,978	426	-	-	33,404	帳面價值12,430
機器設備	87,863	2,450	15,107	2,198	77,404	
運輸設備	911	-	-	-	911	
辦公設備	11,851	-	65	-	11,786	
其他設備	15,005	413	74	1,497	16,841	
預付設備款	1,697	2,838	-	(3,695)	840	
小 計	234,028	6,127	15,246	-	224,909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2,116	984	-	-	13,100	
機器設備	55,165	9,262	9,106	-	55,321	
運輸設備	831	81	-	-	912	
辦公設備	8,777	1,185	66	-	9,896	
其他設備	11,131	1,385	73	-	12,443	
小 計	88,020	12,897	9,245	-	91,672	
固定資產淨額	\$ 146,008	(6,770)	6,001	-	133,237	

出租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加	出售及報廢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成 本：					
土 地	\$ 36,370	-	-	36,370	帳面價值36,370
房屋及建築	34,776	-	-	34,776	帳面價值27,576
小 計	71,146	-	-	71,146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6,518	682	-	7,200	
固定資產淨額	\$ 64,628	(682)	-	63,946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代 號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智富科技有限公司	營 業	\$ 266,269
其 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	37,531
合 計		<u>\$ 303,800</u>

應付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19,007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37,447
應付勞務費	6,943
應付模具費	1,859
應付樣品費	10,926
其 他	21,849
合 計	<u>\$ 98,031</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所得稅	所得稅	\$ 40,690
其 他		205
合 計		<u>\$ 40,895</u>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散熱模組	11,096 千組	\$ 1,917,595
散 熱 片	45,767 千片	928,074
其 他	9,323 千片	174,899
合 計		<u>\$ 3,020,568</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小 計	金 額
期初商品存貨		\$ 45,098
加：本期進貨		758,058
其 他		7
減：期末存貨		29,435
存貨報廢		11
盤 虧		9
買賣銷貨成本		<u>773,708</u>
原 料		
期初存料	11,798	
加：本期進料	187,493	
在製品轉入	6,429	
其 他	103	
盤 盈	54	
減：期末存料	8,013	
盤 虧	86	
存貨報廢	615	
出 售	16,020	
其 他	97,871	
耗用原料		83,272
製成品轉入		262,622
直接人工		27,852
轉列研發費用		(6,280)
閒置產能		(886)
製造費用		45,444
加工成本		<u>21,142</u>
製造成本		433,166
加：期初在製品		8,892
減：生產領用		(6,429)
期末在製品		<u>4,488</u>
製成品成本		431,141
加：期初製成品		235,213
本期外購製成品		1,491,600
其 他		98
減：期末製成品		262,786
盤 虧		237
存貨報廢		4,537
生產領用		262,622
其 他		<u>34,862</u>
製造銷貨成本		1,593,008
出售原料成本		16,020
與存貨相關之調整項		(10,550)
閒置產能		886
其他營業成本		<u>30,929</u>
營業成本		<u><u>\$ 2,404,001</u></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間接人工	\$ 9,188
勞健保費	2,986
修繕費	2,714
水電瓦斯費	4,645
折 舊	10,589
消 耗 費	8,634
模 具 費	3,789
其他製造費用	2,899
	<u>\$ 45,444</u>

營業費用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費用</u>	<u>研究發展費用</u>
薪資支出	\$ 15,920	52,976	43,725
運 費	8,303	10	207
倉 儲 費	33,148	-	-
佣金支出	21,523	-	-
勞 務 費	5,334	9,057	1,369
樣 品 費	656	-	31,560
其他費用	11,758	21,201	16,145
	<u>\$ 96,642</u>	<u>83,244</u>	<u>93,006</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什項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權利金收入	\$ 61,953
代購原物料及設備佣金收入	10,863
逾期應付費用轉收入	3,265
國外增值稅退稅收入	868
其他	2,563
	<u>\$ 79,512</u>

什項支出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閒置資產折舊	\$ 682
代扣權利金營業稅等	3,377
其 他	10
合 計	<u>\$ 4,069</u>

《附錄三》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宗



日 期：民國 一〇〇年三月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因採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其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詳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之說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植
吳、秋、華
吳秋華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一日

	99.12.31	98.12.31	99.12.31	98.12.31
	金額	金額	%	%
資產				
流動資產：				
11xx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十二)及六)	\$ 963,789	861,852	23	23
11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674	-	-
1310 (附註四(二)(十二))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99年及98年12月31日	8,307	7,140	-	-
1140 皆為0千元後淨額(附註四(十二))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99年及98年12月31日分別	1,203,709	1,284,734	29	35
為1,644千元及5,451千元後淨額(附註四(十二))				
1160 其他應收款	41,190	6,006	1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三))	568,174	422,804	14	1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九))	10,625	11,103	-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十二)及六)	465,916	170,990	11	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38,024	32,477	1	1
流動資產合計	3,299,734	2,797,780	79	76
固定資產(附註四(四)及六)：				
成 本：				
1501 土地	71,726	71,726	2	2
1508 土地—重估增值	11,997	11,997	-	1
1521 房屋及建築	506,729	295,717	12	8
1531 機器設備	346,466	373,354	8	10
1551 運輸設備	5,961	5,994	-	-
1561 辦公設備	34,223	28,508	1	-
1681 其他設備	48,833	48,943	1	1
成本及重估增值小計	1,025,935	836,239	24	22
15x9 減：累積折舊	262,165	242,234	6	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4,201	181,044	1	5
固定資產淨額	787,971	775,049	19	21
無形資產：				
17xx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四(五))	6,590	10,096	-	-
1750 土地使用權(附註四(五)及六)	33,896	36,571	1	1
1782 無形資產合計	40,486	46,667	1	1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63,946	64,628	1	2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十二))	337	137	-	-
1830 遞延費用	476	-	-	-
其他資產合計	64,759	64,765	1	2
資產總計	\$ 4,192,950	3,684,261	10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21xx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十二)及六)	2100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二)(十二))				
2120 應付票據(附註四(十二))	2120	2140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四(十二))	2170	2210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八))	2210	2280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8xx	251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820	2861		
流動負債合計	26,241	733	1	-
其他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四))	30,560	57,534	1	2
存入保證金(附註四(十二))	2,045,870	2,045,870	49	4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九))	863,434	863,434	20	23
其他負債合計	531,823	531,823	13	15
負債合計	2,147,080	2,147,080	51	56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				
3xxx 普通股股本	192,312	192,312	5	5
3110 資本公積	553,101	553,101	13	12
3200 保留盈餘：				
33xx 法定盈餘公積	745,413	745,413	18	17
3310 未提撥保留盈餘(附註四(九))	(5,587)	(5,587)	-	1
3350 保留盈餘合計	11,997	11,997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47,080	2,147,080	51	56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四))				
股東權益合計	2,045,870	1,537,181	49	4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192,950	3,684,261	100	100

董事長：吳宗

經理人：吳惠然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伊玲娟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4,909,267	100	3,724,06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643	-	3,630	-
4190 銷貨折讓	12,138	-	18,018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894,486	100	3,702,41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五)及十)	3,887,378	80	2,909,867	79
5910 營業毛利	1,007,108	20	792,548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五)、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133,244	3	95,467	2
6200 管理費用	193,904	4	172,74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5,597	4	184,371	5
營業費用合計	532,745	11	452,578	12
6900 營業淨利	474,363	9	339,970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907	-	9,08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129	-	63	-
7210 租金收入	4,214	-	4,198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	-	695	-
7480 什項收入	45,406	1	46,346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6,656	1	60,384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二)(四))	2,877	-	10,34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2,522	1	22,480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64,920	1	8,368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7,020	-	-	-
7880 什項支出	8,584	-	16,57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15,923	2	57,760	1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415,096	8	342,594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56,715	1	64,556	1
合併總利益	\$ 358,381	7	278,038	8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一))	\$ 4.78	4.15	3.78	3.22
9850 本公司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一))	\$ 4.73	4.10	3.74	3.1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宗



經理人:吳惠然



會計主管:伊玲娟



超眾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實現 重估增值	合計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盈餘			
\$ 863,434	531,823	140,554	374,255	77,575	11,997	1,999,638	
-	-	23,954	(23,954)	-	-	-	
-	-	-	(189,956)	-	-	(189,956)	
-	-	-	-	(30,711)	-	(30,711)	
-	-	-	278,038	-	-	278,038	
863,434	531,823	164,508	438,383	46,864	11,997	2,057,009	
-	-	27,804	(27,804)	-	-	-	
-	-	-	(215,859)	-	-	(215,859)	
-	-	-	-	(52,451)	-	(52,451)	
-	-	-	358,381	-	-	358,381	
\$ 863,434	531,823	192,312	553,101	(5,587)	11,997	2,147,080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總利益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總利益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註1：估列董監酬勞6,000千元及員工紅利20,961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實際股東會決議分配董監酬勞5,000千元及員工紅利20,961千元，差異數做為分配年度損益。
註2：估列董監酬勞5,600千元及員工紅利20,45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實際股東會決議分配同估列數。

董事長：吳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吳惠然



會計主管：伊玲娟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358,381	278,038
調整項目：		
折舊與攤銷(含出租資產)	67,788	72,166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21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9,393	22,41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7,687)	(29,430)
迴轉備抵呆帳	(3,761)	(8,145)
未實現兌換損失	45,888	7,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53,458	(179,91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5,336)	26,984
存貨增加	(135,963)	(37,66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9,840	33,8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負債之淨變動數	6,712	(1,09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547)	64,07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4,682	335,47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2,112	(24,49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4,271	(7,27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553	(12,6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8,784	540,4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294,926)	(134,862)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37,342)	(184,96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093	5,649
購置無形資產	(1,313)	(1,81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00)	12,126
遞延費用增加	(51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1,206)	(303,87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61,371	(100,271)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938)	938
發放現金股利	(215,859)	(189,95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4,574	(289,289)
匯率影響數	(70,215)	(25,8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1,937	(78,5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1,852	940,4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63,789	861,85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2,783	10,334
支付所得稅	\$ 23,173	22,74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宗



經理人：吳惠然



會計主管：伊玲娟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工廠設立於三重市，原係為各種鋁及鋁合金製品之製造買賣加工，民國八十七年起增加散熱板、熱導管及熱流模組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一日於興櫃市場買賣，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四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民國九十九年九月十六日於台灣證交所上市掛牌交易。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以下簡稱Conquer公司)於西元二〇〇〇年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係本公司拓展第三地業務而成立之100%持股之子公司。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以下簡稱CCI-USA)於西元二〇〇三年六月設立於美國德州，主要經營項目為研發及銷售電腦用散熱模組，係本公司透過Conquer公司轉投資持股100%之子公司。

GLOBE STAR ENTERPRISE LIMITED(以下簡稱GSE公司)於西元二〇〇八年四月設立於香港，係本公司因應大陸地區修訂企業所得稅法自西元二〇〇八年十一月起透過Conquer公司轉投資持股100%之子公司。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巨仲公司)於西元二〇〇一年三月設立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昆山市，主要經營項目為產銷電腦用散熱模組，係本公司透過Conquer公司轉持股100%之子公司；另於西元二〇〇八年調整投資架構經由Conquer公司投資設立GSE公司，並將Conquer公司所持有100%巨仲公司之股權移轉予GSE公司持有。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巨祥公司)於西元二〇〇二年六月設立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昆山市，主要經營項目為產銷熱導管，係本公司於西元二〇〇八年十一月透過Conquer公司轉投資GSE公司再間接取得其100%股權之子公司。

Partner Global Co., Ltd.(以下簡稱Partner)於西元二〇〇三年設立於馬紹爾群島，西元二〇〇七年起負責巨仲公司之生產用料並透過超眾公司在台採購事宜，因該公司交易對象全數為本公司及巨仲公司，雖合併公司未予持股，仍納入合併主體。

New Asia Business Ltd.(以下簡稱New Asia)於西元二〇〇三年設立於馬紹爾群島，西元二〇〇七年起從事代收代付散熱模組銷售事宜，因該公司交易對象全數為本公司及巨仲公司，雖合併公司未予持股，仍納入合併主體。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及所有合併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業務性質及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9.12.31	98.12.31
本公司	Conquer 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Conquer 公司	CCI-USA	銷售電腦用散熱模組	100.00%	100.00%
Conquer 公司	GSE 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GSE 公司	巨仲公司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100.00%	100.00%
GSE 公司	巨祥公司	生產熱導管	100.00%	100.00%
-	Partner	代收代付原料事宜	-	-
-	New Asia	代收代付電腦用散熱模組事宜	-	-

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子公司中巨仲公司及巨祥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Conquer公司、CCI-USA、GSE公司、Partner及NewAsia財務報表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均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之規定再衡量及換算。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850人及1,72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年度中喪失對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被投資公司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各合併公司成員皆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另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各合併公司成員非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者，則先將其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因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七)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說明如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並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帳齡分析且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九)存 貨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採逐項比較法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及重估價值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0年。
- 2.運輸設備：4~10年。
- 3.機器設備：1~45年。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辦公設備：2~8年。

5.其他設備：3~15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或費損。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係以成本計價，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提列折舊，列為營業外費損。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合併公司之電腦軟體成本即以直線法依耐用年限2~5年平均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退休金

1.確定給付退休離職辦法：

本公司財務報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2.確定提撥退休離職辦法：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子公司採確定提撥退休離職辦法者，係依當地政府規定提撥服務金，並計入當期費用。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方認列收入。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中屬於國內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前述會計原則變動，造成民國九十九年度稅後純益減少8,642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10元。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99.12.31	98.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393	518
銀行存款	963,396	861,334
合計	<u>\$ 963,789</u>	<u>861,852</u>

受限制情形請詳附註六。

(二)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99.12.31		98.12.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	<u>\$ -</u>	-	<u>674</u>	USD4,805千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u>\$ 6,038</u>	USD15,080千元	<u>-</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淨利息費用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遠期外匯合約	<u>\$ 2,633</u>	<u>308</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評價(損失)利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遠期外匯合約	<u>\$ (7,020)</u>	<u>695</u>

(三)存 貨

	99.12.31	98.12.31
製成品	\$ 339,480	283,763
減：備抵損失	(24,313)	(29,838)
小 計	<u>315,167</u>	<u>253,925</u>
在製品	117,179	51,555
減：備抵損失	(3,738)	(4,352)
小 計	<u>113,441</u>	<u>47,203</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原料	127,174	96,753
減：備抵損失	<u>(16,530)</u>	<u>(16,092)</u>
小計	<u>110,644</u>	<u>80,661</u>
商品存貨	30,148	45,947
減：備抵損失	<u>(1,226)</u>	<u>(4,932)</u>
小計	<u>28,922</u>	<u>41,015</u>
合 計	<u>\$ 568,174</u>	<u>422,804</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收益)損失分別為(2,202)千元及4,321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其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7,687)	(29,430)
下腳廢料收益	(1,326)	(935)
報廢損失	13,464	33,609
盤(盈)虧	<u>(6,653)</u>	<u>1,077</u>
營業成本(減少)增加	<u>\$ (2,202)</u>	<u>4,321</u>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7,687千元及29,430千元。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貨並未提供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或訴訟之擔保品。

(四)固定資產

- 1.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增值，重估增值76,238千元列為土地成本之加項並依法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37,710千元，餘額38,528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其中38,000千元已於民國八十七年度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由於土地稅法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進行修正，並調降原土地增值稅率，本公司依規定將多計之土地增值稅準備11,469千元及原列於資本公積項下之528千元轉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土地增值稅準備均為26,241千元。
- 2.固定資產提供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
- 3.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電腦軟成本	土地使用權	其他無形資產
原始成本：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1,679	6,330	32,777
單獨取得	1,818	-	-
轉列土地使用權	-	-	(32,777)
其他無形資產轉入	-	32,777	-
匯率影響數	(263)	(864)	-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234	38,243	-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3,234	38,243	-
單獨取得	1,313	-	-
匯率影響數	(486)	(1,972)	-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4,061	36,271	-
累計攤銷：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7,329	691	-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5,916	1,011	-
匯率影響數	(107)	(30)	-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138	1,672	-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3,138	1,672	-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4,562	761	-
匯率影響數	(229)	(58)	-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7,471	2,375	-
帳面價值：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350	5,639	32,777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096	36,571	-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0,096	36,571	-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590	33,896	-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5,323千元及6,927千元，依各部門使用情形分別列於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項下。

巨祥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底支付32,777千元予江蘇省政府，列於其他無形資產項下，後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取得土地使用權狀，轉列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並依剩餘有效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出租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土 地	\$ 36,370	36,370
房屋及建築	<u>34,776</u>	<u>34,776</u>
成 本	71,146	71,146
減：累計折舊	<u>(7,200)</u>	<u>(6,518)</u>
	<u>\$ 63,946</u>	<u>64,628</u>

出租資產提供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短期借款

1.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擔保借款	<u>\$ 511,779</u>	0.98%~3.29%	<u>163,283</u>	4.86%

2.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為778,314千元及725,121千元，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退 休 金

1.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u>\$ 39,911</u>	<u>37,542</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u>\$ 1,759</u>	<u>1,779</u>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 5,357</u>	<u>4,840</u>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應付費用－退休金	<u>\$ 972</u>	<u>884</u>

巨仲公司及巨祥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依大陸地區當地政府規定提列之基本養老保險費分別為7,927千元及4,393千元。

2.對於採確定給付退休金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並分別以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根據精算報告，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表如下：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9.12.31	98.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3,994)	(13,090)
非既得給付義務	(22,709)	(20,661)
累積給付義務	(36,703)	(33,75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126)	(4,853)
預計給付義務	(41,829)	(38,60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0,316	37,937
提撥狀況	(1,513)	(667)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638)	(4,92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151	5,59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u>	<u>-</u>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15,093千元及14,835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服務成本	\$ 321	342
利息成本	869	944
資產實際報酬	(620)	(242)
攤銷與遞延數	284	(128)
補計之退休金費用	905	863
淨退休金成本	<u>\$ 1,759</u>	<u>1,779</u>

精算假設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折現率	1.75%	2.25%
薪資調整率	1.00%	1.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25%

(九)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原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算基本稅額。昆山巨仲電子公司及昆山巨祥公司所在地當局於2007年3月16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新稅法)，並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各該公司原適用之所得稅為25%，與新稅法25%稅率無差異。另，昆山巨仲電子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四章第28條規定，於西元2009年至西元2011年適用高新技術企業稅率，其適用稅率為15%，又昆山巨祥公司享有兩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措施，於西元2008年至西元2009年為租稅免稅年度，西元2010年至2012年為租稅減半優惠年度。

2.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6,875	30,697
遞延所得稅費用	9,840	33,859
所得稅費用	<u>\$ 56,715</u>	<u>64,556</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數	\$ 2,493	7,963
未實現兌換損失增加	(6,835)	(1,406)
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減少	611	873
未實現閒置產能增加	(25)	-
備抵呆帳迴轉數	-	852
投資收益增加	5,118	28,330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增加	7,033	-
退休金費用/縮減利得迴轉數	-	3,111
投資抵減減少(增加)	15,673	(5,524)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評價	(11,708)	1,639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520)	(1,979)
	<u>\$ 9,840</u>	<u>33,859</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85,560	111,142
投資抵減	(8,442)	(29,70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款	3,438	2,563
前期財稅估計差異	(1,466)	(6,344)
核定差異數	(4,482)	(4,540)
備抵評價減少數	(11,708)	1,639
其他依稅法調整數	-	3,747
子公司權利金扣繳數	5,609	2,864
會計準則不同之財稅差異	(371)	4,498
兩免三減半抵減	(1,960)	-
高新技術企業減免	(4,310)	(10,836)
虧損扣抵	(303)	(6,975)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741)	-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109)	(3,498)
估計所得稅費用	<u>\$ 56,715</u>	<u>64,556</u>

4.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99.12.31		98.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4,670	2,494	29,336	5,8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679	8,106	6,354	1,271
未實現閒置產能	149	25	-	-
投資抵減	-	-	-	15,673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625	-	22,81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11,70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0,625</u>	<u>-</u>	<u>29,336</u>	<u>11,103</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 5,029	855	7,328	1,466
淨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	855	-	1,466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41,369	(7,033)	-	-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	159,544	(24,382)	113,319	(22,664)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30,560)</u>	<u>(7,033)</u>	<u>113,319</u>	<u>(21,198)</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民國九十九年度依產業創新條例取得並用以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金額計8,332千元。又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產生年度	抵減金額	已抵減金額	尚可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核定數)	\$ 21,982	21,982	-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申報數)	27,312	27,312	-	民國一〇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估計數)	110	110	-	民國一〇三年度
合計	<u>\$ 49,404</u>	<u>49,404</u>	<u>-</u>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1,409	1,409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551,692	436,974
	<u>\$ 553,101</u>	<u>438,383</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3,026</u>	<u>14,234</u>
	<u>99年度(預計)</u>	<u>98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74%	6.56%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1,2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均為863,434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均為86,343千股。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股本溢價	\$ 376,600	376,600
公司債轉換溢價	<u>155,223</u>	<u>155,223</u>
	<u>\$ 531,823</u>	<u>531,823</u>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4. 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內容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土地重估增值	<u>\$ 11,997</u>	<u>11,997</u>

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辦法規定，公司之虧損，如以資產增值準備彌補，以後年度發生之盈餘，除依公司法與所得稅法之規定分配外，其餘應轉回資產增值準備科目項下，在原撥補數額未轉回前，不得分派股息及其他用途。

5.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若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 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2)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3) 扣除前二款提撥金額後若尚有盈餘，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六，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 (4) 扣除前三款之提撥金額後，加計可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及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盈餘之分配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五十，除依上述之規定辦理者外，分派股利時，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八十，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範圍內，估計員工紅利29,647千元及董監酬勞7,80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範圍內，估計員工紅利20,450千元及董監酬勞5,60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通過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員工紅利－現金	\$ 20,450	20,961
董監事酬勞	5,600	5,000
	<u>\$ 26,050</u>	<u>25,961</u>

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u>97年度</u>		
	<u>股東會決議</u>	<u>財務報告</u>	
	<u>實際配發情形</u>	<u>認列之金額</u>	<u>差異數</u>
員工紅利－現金	\$ 20,961	20,961	-
董監酬勞	5,000	6,000	1,000
	<u>\$ 25,961</u>	<u>26,961</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12,896	358,381	326,340	278,03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6,343	86,343	86,343	86,34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78	4.15	3.78	3.2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12,896	358,381	326,340	278,03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6,343	86,343	86,343	86,3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 發放之員工紅利(千股)	1,024	1,024	838	83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87,367	87,367	87,181	87,18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73	4.10	3.74	3.19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3,789	963,789	861,852	861,85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	-	674	674
應收票據及帳款	1,212,016	1,212,016	1,291,874	1,291,874
受限制資產	465,916	465,916	170,990	170,990
存出保證金	337	337	137	137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11,779	511,779	163,283	163,28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流動	6,038	6,038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15,614	1,215,614	1,220,171	1,220,171
存入保證金	733	733	1,671	1,671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受限制資產及短期借款。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3)存出/入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3,789	-	861,852	-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212,016	-	1,291,874
受限制資產	465,916	-	170,990	-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11,779	-	163,2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215,614	-	1,220,17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674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038	-	-

4.財務風險資訊：

(1)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擁有廣大客戶，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適時調整給予之授信額度及期間。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之54%及41%係由其中三個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使外幣存款、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而產生價值波動之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流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增加588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吳柏輝	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
吳英翔	為本公司監察人之一親等
吳佳樺	為本公司董事之一親等
全體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分別向關係人承租三重市興德路之房屋為辦公使用及員工宿舍，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支付租金之情形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吳柏輝	\$ 590	590
吳英翔	590	590
吳佳樺	590	590
	<u>\$ 1,770</u>	<u>1,770</u>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應付租金均為0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薪資	\$ 19,582	14,998
獎金及特支費	1,092	1,019
業務執行費用	99	96
員工紅利	5,415	4,005
	<u>\$ 26,188</u>	<u>20,118</u>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購料貸款、短期借款、承作遠期外匯合約、承兌匯票及海關先放後稅保證提供固定資產等資產作擔保，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銀行存款－受限制資產	\$ 465,916	170,990
固定資產：		
土地	78,218	78,218
房屋設備	315,512	221,304
小計	393,730	299,522
出租資產		
土地	36,370	36,370
房屋設備	27,576	28,258
小計	63,946	64,628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28,913	5,380
合 計	<u>\$ 952,505</u>	<u>540,52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昆山巨仲及昆山巨祥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新台幣98,400千元及96,200千元。

(二)古河電器工業株式會社於99年1月25日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銷售之型號 MS2263筆記型電腦內之散熱模組所使用之散熱管，係本公司所製造，有侵害其公司之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121526號專利權，要求本公司給付新台幣壹佰萬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另，本公司不得製造、販賣或使用上開專利之產品以及應將應用該專利所生產之產品予以銷毀。惟，本公司早已停止生產、銷售上述遭古河電器工業株式會社控告侵權之產品且目前並無庫存自無所謂銷毀產品之問題。另該項產品實際上係本公司依照自行研發並取得專利權之技術所製造，本公司並無侵害古河電器工業株式會社之專利權，對其公司無負損害賠償賠償之責任，本公司已依法提出答辯，並於民國100年3月1日經承審法官表示辯論程序終結，並訂於100年3月21日宣判。本公司律師認為承審法官對於本案所為心證應較利於本公司為是。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度			9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合計	227,122	177,361	404,483	172,302	156,841	329,143
薪資費用(註)	206,780	161,520	368,300	158,628	139,653	298,281
勞健保費用(註1)	6,976	7,715	14,691	5,234	8,772	14,006
退休金費用(註2)	8,316	6,727	15,043	4,802	6,210	11,012
其他用人費用	5,050	1,399	6,449	3,638	2,206	5,844
折舊費用	49,702	12,064	61,766	46,502	18,055	64,557
攤銷費用	71	5,269	5,340	97	6,830	6,927

註：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數已帳列薪資費用中。

註1：含巨仲公司及巨祥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提列之生育保險、醫療保險及工商保險等。

註2：含巨仲公司及巨祥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提列之養老保險。

(二)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8,013.56	29.13	60,319.77	32.03
人民幣	111,081.66	4.4405	48,153.89	4.6908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	143.67	4.69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8,932.24	29.13	26,430.87	32.03
人民幣	126,583.51	4.4405	103,185.28	4.6908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359.85	4.4405	-	-

(三)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此重分類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昆山巨仲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0,150 (US\$5,000千元)	-	3%	註	-	營運週轉	-	-	-	214,708 註1	858,832 註2

註：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1：淨值10%。

註2：淨值40%。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429,416	279,140	98,400	-	4.58%	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當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
1	本公司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429,416	96,200	96,200	-	4.48%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最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本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71	928,218	100.00	註	-	-	註1

註：係未上市(櫃)股票，無相關市價。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2)	
本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母子公司	20	831,234	10,051 (註1)	103,210 (註)	-	-	-	-	10,071	928,218	註3

註：係增資取得。

註1：係本年度Conquer Wisdom Co., Ltd.(BVI)以預收股款辦理股本變更登記10,051千股。

註2：期末金額包含換算調整淨變動數(52,451)千元及投資利益46,225千元。

註3：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New Asia Business Ltd.	係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公司	進貨	1,275,798	52.35%	月結75天	-	-	(277,743)	(47.76)%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股/美金為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503,540	400,330	10,071	100%	928,218	44,220	46,225	註、註2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Chau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2204 Forbes Drive Suite 104 Austin Tx78754 U.S.A.	銷售電腦用散熱模組	USD300	USD300	300	100%	USD35	USD32	USD32	註2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K	投資	USD10,020	USD6,780	77,729	100%	USD30,776	USD1,490	USD1,490	註2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淀山湖鎮雙和路東側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USD5,200	USD4,200	-	100%	USD20,985	USD1,042	USD1,042	註2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淀山湖鎮新華路16號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USD9,000	USD6,760	-	100%	USD9,795	USD807	USD454	註1、註2

註：本公司認列Conquer Wisdom Co., Ltd. 投資收益44,220千元、已實現銷貨毛利16,366千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14,361千元，共計認列收益46,225千元。

註1：Conquer Wisdom Co.,Ltd. (BVI)認列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收益USD807千元扣除未實現銷貨毛利USD353千元，共計認列收益USD454千元。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美金為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股數	持股比率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7,729	USD30,776	100%	註	77,729	100%	註1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	USD35	100%	註	300	100%	註1
GLOBE STAR ENTERPRISE (BVI)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20,985	100%	註	-	100%	註1
GLOBE STAR ENTERPRISE (BVI)	昆山巨祥熱導科技有限 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9,795	100%	註	-	100%	註1

註：係未上市(櫃)股票，無相關市價。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股/美金為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價 (損)益	期 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Conquer Wisdom Co. Ltd. (BVI)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母子公司	10	USD 24,845	77,719	USD 3,240 (註)	-	-	-	-	-	77,729	USD 30,776 (註2)	註3

註：係增資取得。

註1：係本年度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BVI)以預收股款辦理變更登記77,719千股。

註2：期末金額包含換算調整數1,201千元及投資收益1,490千元。

註3：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為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因 之		應收據、帳款 (付)票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 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帳 款之比率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New Asia Business Ltd.	同為本公司具有 控制力之公司	(銷)貨	(USD40,426)	(40.82)%	月結75天	-	-	USD9,535	32.62%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為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New Asia Business Ltd.	同為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公司	USD 9,535	4.80	-	-	USD5,533	-	註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負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名目本金 (美金千元)	幣別	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 6,038	6,038	15,080	美元兌人民幣		2010.1.18 ~2011.12.14
						(原幣 RMB1,360千元) (原幣 RMB1,360千元)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淨損失為7,020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472,685 (USD14,000)註1	註	134,526 (USD4,200)	31,855 (USD1,000)	-	151,476 (USD5,200)	100%	32,841 (USD1,042)	611,293 (USD20,985)	-	註4
昆山巨祥熱導 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300,687 (USD9,000)註2	註	196,472 (USD6,134)	71,355 (USD2,240)	-	243,935 (USD8,374)	100%	14,309 (USD 454)	285,328 (USD 9,795)	-	註4

註：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1：民國九十六年度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金額共計 USD8,800千元。

註2：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實收資本額差異 USD626千元，係向台灣之原始股東取得，並未匯出大陸地區。

註3：依據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註4：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95,411 (USD 13,574)	422,880 (USD 14,517)	1,288,248

註：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 USD1：NTD29.13。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二)項下之說明。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淨額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New Asia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275,798	比照一般條件	26.07%
0	本公司	CCI-USA	1	銷貨收入	82,901	比照一般條件	1.69%
4	巨祥公司	巨仲公司	3	銷貨收入	64,301	比照一般條件	1.31%
1	New Asia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7,743	月結75天	6.62%
0	本公司	CCI-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592	月結日次月初起 90天電匯	0.49%
4	巨祥公司	巨仲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627	次月結即期	0.61%
0	本公司	巨仲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0,780	-	1.21%
0	本公司	Partner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886	-	0.83%
5	本公司	GSE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3	-	- %
2	巨仲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	-	- %
3	CCI-USA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	-	- %

民國九十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淨額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New Asia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810,953	比照一般條件	21.90%
0	本公司	CCI-USA	1	銷貨收入	53,813	比照一般條件	1.45%
1	New Asia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2,560	月結60天	6.58%
0	本公司	CCI-USA	1	應收關係人款	17,390	月結日次月初起 90天電匯	0.47%
0	本公司	巨仲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6,613	-	1.54%
0	本公司	Partner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407	-	0.64%
2	巨仲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0	-	0.02%
3	CCI-USA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9	-	0.01%
0	本公司	巨仲公司	1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60,150	-	4.35%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均以產銷散熱模組為主，為單一部門產業。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地區別財務資訊如下：

	99年度			
	國 外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990,862	2,960,280	-	4,951,14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1,346,108</u>	<u>144,854</u>	<u>(1,490,962)</u>	<u>-</u>
收入合計	<u>\$ 3,336,970</u>	<u>3,105,134</u>	<u>(1,490,962)</u>	<u>4,951,142</u>
部門利益	<u>\$ 111,897</u>	<u>428,241</u>	<u>(9,119)</u>	531,019
公司一般費用				(113,046)
利息費用				(2,877)
稅前淨利				<u>\$ 415,096</u>
可辨認資產	<u>\$ 1,890,319</u>	<u>1,809,307</u>	<u>(399,892)</u>	3,299,734
公司一般資產				893,216
資產合計				<u>\$ 4,192,950</u>

	98年度			
	國 外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752,313	2,010,486	-	3,762,79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816,878</u>	<u>109,908</u>	<u>(926,786)</u>	<u>-</u>
收入合計	<u>\$ 2,569,191</u>	<u>2,120,394</u>	<u>(926,786)</u>	<u>3,762,799</u>
部門利益	<u>\$ 153,255</u>	<u>343,720</u>	<u>(96,621)</u>	400,354
公司一般費用				(47,420)
利息費用				(10,340)
稅前淨利				<u>\$ 342,594</u>
可辨認資產	<u>\$ 1,514,481</u>	<u>1,825,506</u>	<u>(542,207)</u>	2,797,780
公司一般資產				886,481
資產合計				<u>\$ 3,684,261</u>

(三)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外銷(台灣以外)銷貨總額明細如下：

地 區		99年度	98年度
亞	洲	\$ 3,635,093	2,966,591
美	洲	690,809	497,070
歐	洲	258,413	209,155
其	他	<u>196</u>	<u>148</u>
合	計	<u>\$ 4,584,511</u>	<u>3,672,964</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列示如下：

客戶	99年度		98年度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E00001	\$ 994,783	20.33	721,494	19.49
L00002	971,225	19.84	723,167	19.53
E00011	576,027	11.77	289,229	7.81
L00037	513,410	10.49	568,006	15.34
	\$ 3,055,445	62.43	2,301,896	62.17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宗

